



木业股份

NEEQ : 838705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21 —

公司年度大事记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申请的公告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4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36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40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45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淮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代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我国宏观经济面临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和经济结构的调整，这将直接影响居民消费者的购买能力和消费信心指数，并且间接影响各大企业的产能水平和市场需求。目前公司从事的业务一定程度上依赖于国家产业政策的导向和宏观经济的景气度。港口物流和进口代理行业有着很强的经济敏感性，未来宏观经济的波动将首先直接影响国内消费者实际可支配收入水平、消费者信心以及消费支出结构，进而影响到对木制品、建筑业、家具家居等的市场需求，最终影响国内的消费需求与进口需求。因此，本公司存在由于宏观经济波动所造成的客户需求与经营业绩波动的双重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	在 2016 年 4 月 7 日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逐步建立健全

	<p>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管理等相关制度，规范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建设逐步完善，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管控。</p>
3、汇率风险	<p>2005年7月21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汇率不再盯住单一美元，而是形成了更富弹性的人民币汇率机制。2016年10月1日，人民币正式加入了SDR，意味着人民币成为世界主要储备货币即所谓的“一揽子货币”。预计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变动将更加市场化。公司涉及国际贸易的业务量较大，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p>
4、为客户垫付资金无法收回的风险	<p>公司在进口代理业务的执行过程中，委托国内银行向境外木材供应商开具信用证以进行木材采购；境外木材供应商装船发货后以装船提单通知国内银行付款；国内银行收到装船提单后通知公司付款。一般情况下，公司办理信用证并获取单据。然后，公司通知最终客户提货并结算货款。因此，存在公司为最终进口客户短期代垫资金的情况。公司存代垫货款有可能无法全部回收的违约风险。</p>
5、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少建通过其控制的嘉润通和木盛共计控制公司的股份数为599295000股，占公司的总股本的79.73%，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决定性影响。同时，刘少建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如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人员任用、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控制，可能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可能出现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p>
6、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大的风险	<p>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是7.17%，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未来如果公司的盈利能力不能持续提高，若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下滑，将对公司形成一定影响。</p>
7、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p>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文丰码头主营港口装卸业务，作业货种主</p>

	要为钢材、木材。由于公司所在地曹妃甸工业区新增港口公司较多，企业间为争夺市场占有率，致使本期钢材装卸市场竞争激烈。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木业股份	指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1年01月01日-2021年12月31日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启源管业	指	唐山文丰启源管业有限公司
文丰机械	指	唐山文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文丰集团	指	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川轮毂	指	唐山文丰山川轮毂有限公司
文丰特钢	指	唐山文丰特钢有限公司
文丰资源	指	唐山文丰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文丰新材料	指	河北文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国进金属	指	唐山市国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文丰重工	指	唐山文丰重工有限公司
隆德商贸	指	唐山隆德商贸有限公司
美仑房地产	指	河北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美免物业	指	唐山市曹妃甸区美免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嘉润通	指	北京嘉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正财商贸	指	唐山市正财商贸有限公司
文丰港口	指	唐山曹妃甸文丰港口有限公司
兴林供应链	指	唐山兴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文丰码头	指	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
保世通用	指	保世通用木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正茂商贸	指	唐山正茂商贸有限公司
奥瀚商贸	指	唐山奥瀚商贸有限公司
金匙博商贸	指	唐山曹妃甸区金匙博商贸有限公司
新创物流	指	唐山新创物流有限公司
新创环保砖	指	唐山新创环保砖制造有限公司
海森木业	指	唐山曹妃甸海森木业有限公司
国森木业	指	河北国森木业有限公司

树仁木业	指	唐山树仁木业有限公司
中航基金	指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共青城万事达投资	指	共青城万事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众一天成投资	指	宁夏众一天成投资有限公司
木材产业园	指	唐山曹妃甸木材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农商银行	指	河北唐山曹妃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监、高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检疫除害处理（熏蒸）	指	采用熏蒸剂这类化合物在能密闭的场所杀死害虫、病菌或其他有害生物的技术措施。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TANGSHAN CAOFEIDIAN WOOD INDUSTRY CO., LTD.
证券简称	木业股份
证券代码	838705
法定代表人	李淮河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吕磊
联系地址	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园区
电话	0315-8703035
传真	0315-8703019
电子邮箱	Info@cfwood.com
公司网址	www.cfdwood.com
办公地址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园区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董秘办公室
邮政编码	0632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园区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年9月25日
挂牌时间	2016年8月4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装卸搬运
主要业务	港口装卸、仓储服务和基础物流；木材检疫除害处理及木材加工产业配套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装卸搬运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751,66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北京嘉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刘少建），无一致行动人
--------------	--------------------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30694689024U	否
注册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园区	否
注册资本	751,660,000 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山西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山西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江永辉	钱华丽
	8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84,307,961.46	368,040,010.54	4.42%
毛利率%	41.35%	43.3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006,328.65	75,487,825.58	21.8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405,602.11	69,377,629.81	23.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65%	6.7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10%	6.20%	-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0	2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91,784,374.31	1,652,741,517.56	14.46%
负债总计	541,360,482.79	392,595,046.51	37.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48,862,882.46	1,156,819,218.40	7.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6	1.54	7.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8.97%	9.1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62%	23.75%	-
流动比率	1.20	1.40	-
利息保障倍数	11.13	8.38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68,362.06	162,809,934.52	17.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5	2.73	-
存货周转率	66.84	67.41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4.46%	-10.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42%	0.56%	-
净利润增长率%	5.02%	-21.4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751,660,000.00	751,66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37,140.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86,755.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5,089.6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738,985.63
所得税影响数	2,685,142.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53,116.8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600,726.54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使用权资产		10,380,158.47		
租赁负债		9,701,513.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0	46,678,644.76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1年会计政策变更：财政部于2018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修订）》，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董事会，批准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作为承租人

新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新租赁准则允许承租人选择下列方法之一对租赁进行衔接会计处理：

-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 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入2021年年初留存收益。同时，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融资租赁，公司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对于所有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公司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 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21年1月1日)
资产：				
使用权资产	--		10,380,158.47	10,380,158.47
资产总额			10,380,158.47	10,380,158.47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0		678,644.76	46,678,644.76
租赁负债			9,701,513.71	9,701,513.71
负债总额	46,000,000.00		10,380,158.47	56,380,158.47

对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公司按照 2021 年 1 月 1 日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13,337,953.88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其中：短期租赁	
加：2020年12月31日融资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减：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调节	
2021年1月1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13,337,953.88
2021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2,957,795.41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10,380,158.47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目前,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木材加工产业综合配套服务以及非木材物流服务两个板块。一方面,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打造包括装卸和仓储等专业港口服务、进口木材熏蒸除害处理、园区租赁及管理、木材烘干、木材进出口代理服务、木材运输在内的全流程配套服务;另一方面,公司充分利用港口资源及物流运输设备设施,开展钢材等其他货种的港口装卸、运输等物流服务。

公司拥有进出口经营资质、拥有基础物流运输设备及关键的港口装卸、仓储及基础物流辅助设施、拥有木材检疫除害处理区以及多年业务运营所形成的规模效应。依托港口物流服务业务、木材检疫除害处理业务、木材加工产业配套服务这几项核心业务,在整合部分外包服务的基础上形成集成服务能力。公司所提供的集成服务,既可以提供涵盖整个木材加工产业供应链的一条龙服务,也可以根据客户具体情况提供涉及部分环节的点单式服务以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公司业务部门通过与各类生产企业、贸易企业、航运企业的接触,寻找确定潜在客户,并针对客户实际需要,设计综合物流解决方案,最终提供相应服务。目前,公司提供港口装卸、仓储及运输服务的客户主要为华北地区有大宗货物运输需求的各类货主,木材进口代理、检疫熏蒸业务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各类具有木材进口需求的各类木材加工企业、木材贸易企业。公司依照行业惯例并结合市场竞争的需要,统一制定各类服务业务的销售政策、收费标准及风险控制政策。为有效控制风险,公司结合过往业务记录,对潜在的进口代理业务客户进行评估,优先选择信誉好、实力强的客户开展木材进口代理业务,并严格依照统一的销售政策、收费标准及风险控制政策制定具体的服务方案。收入来源主要是港口装卸收费、基础物流收费、检疫熏蒸收费、进口代理费、厂房租赁管理服务费及其他服务收入。

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0,379,448.84	7.42%	61,119,814.82	3.70%	129.68%
应收票据	21,223,106.23	1.12%	27,214,487.51	1.65%	-22.02%
应收账款	120,099,022.07	6.35%	131,881,035.31	7.98%	-8.93%
其他应收款	198,986,012.70	10.52%	108,320,326.62	6.55%	83.70%
存货	3,613,521.98	0.19%	3,131,580.47	0.19%	15.39%
投资性房地产	176,770,844	9.34%	182,596,198.45	11.05%	-3.19%
长期股权投资	0.00	-	0.00	-	-
固定资产	628,129,214.70	33.2%	649,917,788.19	39.32%	-3.35%
在建工程	9,259,197.73	0.49%	6,049,991.91	0.37%	53.04%
使用权资产	9,287,510.21	0.49%	0.00	-	-
无形资产	455,318,242.19	24.07%	354,067,488.62	21.42%	28.60%
商誉	0.00	-	0.00	-	-
短期借款	108,953,672.47	5.76%	90,100,000.00	5.45%	20.93%
应付账款	50,851,691.18	2.69%	70,926,145.35	4.29%	-28.30%
其他应付款	200,890,665.63	10.62%	27,419,156.81	1.66%	632.67%
长期借款	45,000,000.00	2.38%	87,000,000.00	5.26%	-48.28%
租赁负债	8,985,030.26	0.47%	0.00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期末货币资金同比增加 129.68%，主要是因为期末回笼部分应收款，以及收取部分原木进口代理业务款增加等所致。

(2) 应收账款：期末较年初减少 1,178.20 万元，比年初数减少 8.93%，主要因为公司加大对客户回款力度，有效控制应收账款期。

(3) 其他应收款：期末较年初增加 9,066.57 万元，比年初增长 83.70%，主要是 2021 年公司进口代理

业务的规模有所增加，应收代理业务代垫款余额增加所致。

(4) 在建工程：期末较年初增加 320.92 万元，比年初数增加 53.04%，主要是本期新增零星工程导致。

(5) 使用权资产：期末较年初增加 928.75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承租人对所有租赁业务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6) 无形资产：期末较年初增加 10,125.08 万元，比年初数增加 28.60%，主要因新增海域使用权资产导致。

(7) 短期借款：期末较年初增加 1,885.37 万元，比年初增加 20.93%，主要是为满足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向银行取得借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8)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 2,007.45 万元，比年初数减少 28.30%。主要是支付工程应付款以及即时结算本期经营类款项所致。

(9) 其他应付款：期末较年初增加 17,347.15 万元，主要因收取进口代理业务保证金增加，以及部分原木进口代理业务期末应付代购商品款增加。

(10) 长期借款：期末较年初减少 4,200 万元，比年初数减少 48.28%，主要因长期借款分期偿还本金所致。

(11) 租赁负债：期末较年初增加 928.75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承租人对所有租赁业务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84,307,961.46	-	368,040,010.54	-	4.42%
营业成本	225,406,175.85	58.65%	208,686,833.27	56.7%	8.01%
毛利率	41.35%	-	43.3%	-	-
销售费用	1,394,684.39	0.36%	936,588.02	0.25%	48.91%
管理费用	27,856,646.51	7.25%	27,261,185.25	7.41%	2.18%
研发费用	0.00	-	0.00	-	-
财务费用	10,651,270.01	2.77%	14,266,824.73	3.88%	-25.34%
信用减值损失	-2,758,755.06	-0.72%	-3,403,980.21	-0.92%	-18.96%
资产减值损失	0.00	-	0.00	-	-
其他收益	9,186,755.34	2.39%	7,435,319.70	2.02%	23.56%

投资收益	4,800,000.00	1.25%	5,400,000.00	1.47%	-11.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	0.00	-	-
资产处置收益	1,037,140.63	0.27%	1,248,957.79	0.34%	-16.96%
汇兑收益	0.00	-	0.00	-	-
营业利润	118,312,648.55	30.79%	111,752,248.75	30.36%	5.87%
营业外收入	711,961.54	0.19%	599,780.93	0.16%	18.70%
营业外支出	196,871.88	0.05%	21,051.50	0.01%	835.19%
净利润	90,219,981.38	23.48%	85,907,849.20	23.34%	5.0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本期营业收入比上期金额增加 4.42%，其主要原因是：港口服务收入同比增加 1,033.60 万元；本期租赁及管理服务收入同比增加 120.27 万元；熏蒸收入同比减少 457.76 万元，本期代理服务收入同比增加 615.21 万元。

(2) 营业成本：本期营业成本金额为 22,540.62 万元，比上期增加 8.01%，其主要原因是：港口服务成本增加 1,056.59 万元；租赁及管理服务成本同比增加 71.37 万元；熏蒸成本同比下降 29.72 万元；本期运输服务成本同比增加 378.38 万元。

(3) 销售费用：本期销售费用金额为 139.47 万元，同比增加 48.91%，其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同比增加所致。

(4) 管理费用：本期管理费用金额为 2,785.66 万元，同比增加 2.18%，其主要原因是：本年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有所增加。

(5) 财务费用：本期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25.34%，其主要原因是：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6) 营业外收入：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1.22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巡查力度，安全检查更为全面，罚没所得略有增加。

(7) 营业外支出：本期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 17.58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业务赔偿款同比增加导致。

(8) 净利润：本期净利润同比上升 431.21 万元。主要系本期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 286.50 万元，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361.56 万元，其他收益同比增加 175.14 万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80,461,323.89	366,038,665.20	3.94%
其他业务收入	3,846,637.57	2,001,345.34	92.20%
主营业务成本	225,235,184.64	208,678,155.42	7.93%
其他业务成本	170,991.21	8,677.85	1,870.43%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港口服务	200,171,772.62	132,036,468.11	34.04%	5.44%	8.70%	-1.97%
运输服务	104,324,466.61	61,953,048.39	40.62%	0.30%	6.50%	-3.46%
熏蒸收入	20,773,769.30	13,211,237.32	36.40%	-18.06%	-2.20%	-10.31%
租赁及管理 服务收入	40,905,423.23	14,403,865.05	64.79%	3.03%	5.21%	-0.73%
代理服务收 入	12,517,960.65	258,956.52	97.93%	96.64%	-57.48%	7.50%
烘干收入	1,767,931.48	3,371,609.25	-90.71%	129.43%	173.95%	-30.99%
合计	380,461,323.89	225,235,184.64	40.80%	3.94%	7.93%	-2.19%

注：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本年毛利率-上年毛利率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 报告期内，港口服务收入金额为 20,017.18 万元，比同期收入金额增加 5.44%，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木材港口服务的吞吐量和收入有所提升。
- (2) 报告期内，运输服务本期收入 10,432.45 万元，比同期收入增加 0.30%，主要是木材运输服务收入增加，非木材运输业务收入略有下降。
- (3) 报告期内，熏蒸业务本期金额为 2,077.38 万元，比上期金额减少 18.06%，其主要原因是：受客观因素的影响，熏蒸量及收入有所下降。
- (4) 报告期内，租赁及管理服务收入本期金额为 4,090.54 万元，比上期金额增加 3.03%，主要是租赁面积增加带动租赁收入的增加。
- (5) 报告期内，代理服务收入本期金额为 1,251.80 万元，比上期金额增加 96.64%，其主要原因是：原木代理业务提货量增加。
- (6) 报告期内，烘干收入本期金额为 176.79 万元，比上期金额增涨 129.43%，主要因烘干业务量有所增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唐山文丰特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83,220,147.92	21.65%	是

2	天津恒润物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83,058,366.53	21.61%	否
3	金刚鲸（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1,257,564.08	5.53%	否
4	新佳木业（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	14,747,468.38	3.84%	否
5	天津恒辉海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3,513,965.42	3.52%	否
合计		215,797,512.33	56.15%	-

注：同一控制下的客户，其销售额已合并计算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唐山文丰特钢有限公司	82,553,441.87	21.48%
	河北文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302,655.66	0.08%
	河北自贸区文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83,239.06	0.05%
	唐山文丰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80,811.33	0.05%
	小计	83,220,147.92	21.65%
2	天津恒润物流有限公司	75,533,094.91	19.65%
	宁波衡润物流有限公司	7,071,714.59	1.84%
	唐山兴润物流有限公司	254,875.52	0.07%
	宁波恒达船务有限公司	198,681.51	0.05%
	小计	83,058,366.53	21.61%
3	金刚鲸（天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1,257,564.08	5.53%
4	新佳木业（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	14,747,468.38	3.84%
5	天津恒辉海运有限公司	13,450,116.35	3.50%
	唐山曹妃甸顺恒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63,849.07	0.02%
	小计	13,513,965.42	3.52%
合计		215,797,512.33	56.15%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天津恒润物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5,767,369.18	21.75%	否
2	唐山首运物流有限公司	10,035,252.54	6.10%	否
3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9,649,361.53	5.87%	否
4	唐山曹妃甸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8,635,425.46	5.25%	否
5	唐山弘久加油站	8,474,974.02	5.16%	否
合计		72,562,382.73	44.13%	-

注：同一控制下的供应商，其采购额已合并计算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额比例
天津恒润物流有限公司	31,335,651.13	19.06%
宁波衡润物流有限公司	3,179,878.65	1.93%
唐山兴润物流有限公司	1,251,839.40	0.76%
小计	35,767,369.18	21.75%
唐山首运物流有限公司	10,035,252.54	6.10%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9,649,361.53	5.87%

唐山曹妃甸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8,635,425.46	5.25%
唐山弘久加油站	8,474,974.02	5.16%
合计	72,562,382.73	44.13%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68,362.06	162,809,934.52	17.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93,632.44	-114,054,807.54	8.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80,369.30	-71,084,766.16	-35.03%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066.84 万元，较上年同期 16,280.99 万元增加 17.11%，增加的原因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同期增加 3,251.73 万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同期增加 86.70 万元，税费返还收到的现金较同期比减少 366.05 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 1,839.87 万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 1,770.63 万元，支付的各项税费较同期减少 255.47 万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同期减少 3,168.49 万元。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409.36 万元，上年同期净额-11,405.48 万元，投资净额同比减少 1,003.88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60 万元；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同比减少 3,336.87 万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2,392.98 万元。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618.04 万元，上年同期净额-7,108.48 万元，筹资净额同比增加 2,490.44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取得银行借款收到的金额同比增加 1,782.77 万元；同时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846.75 万元，分配股利支付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402.68 万元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唐	控	港	200,000,000.00	698,842,298.84	290,167,753.48	183,093,518.09	-5,103,849.33

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口装卸					
唐山曹妃甸文丰港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港口装卸	120,000,000.00	114,925,922.80	114,725,922.80	0	-1,141,811.50
唐山兴林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代理及管理服务	10,000,000.00	25,836,024.42	22,313,011.52	20,388,894.11	9,901,589.43
河北唐山曹妃	参股公司	金融业务	501,610,000.00	14,433,847,999.61	1,055,037,055.64	359,953,001.16	94,752,562.39

甸 农 村 商 业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1、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运输、中转、堆存仓储服务等；本公司控股 65%；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698,842,298.84 元，净资产 290,167,753.48 元。报告期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3,093,518.09 元，净利润-5,103,849.33 元。

2、唐山曹妃甸文丰港口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港口及相关设施开发、建设；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货物装卸、运输、仓储服务；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的租赁、维修服务；批发及零售:五金产品、电子产品、服装、日用品、通用及专用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控股 100%；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114,925,922.80 元，净资产 114,725,922.80 元，净利润-1,141,811.50 元。

3、唐山兴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将公司名称由唐山曹妃甸兴林货运代理有限公司变更为唐山兴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供应链管理服务；国际、国内船舶代理业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代理报关报检；劳务分包（凭资质经营）；市场调研；物流代理服务；交通运输咨询；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运输；船舶污染物（垃圾）接收等。本公司控股 100%；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25,836,024.42 元，净资产 22,313,011.52 元。报告期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388,894.11 元，实现净利润 9,901,589.43 元。

4、2016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关于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认购河北唐山曹妃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投资额 4,800.00 万元，购买农商银行 3,000 万股股份，占曹妃甸农商银行总股份的 5.98%。2021 年 2 月收到农商银行分红 480 万元。报告期内无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河北唐山曹妃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及贷款	公司业务发展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1、公司所属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有较大发展空间

公司作为一家专注于港口物流服务、木材检疫除害处理及木材加工产业配套服务提供商。公司依托检疫除害处理业务及控股子公司文丰码头作为国内重要木材码头的行业地位，结合自身在木材专业物流以及木材进口代理领域的专业业务能力，为国内众多木材行业企业提供包括原木进出口代理、港口装卸、检疫除害、仓储、厂房出租、货运代理、船舶代理、集疏港运输等业务在内的综合物流服务。公司积极适应行业大环境的变化，持续加大经营力度，化解经营风险，进口木材接卸量、仓储配送业务量和代理进口木材实物量实现了平稳增长，继续保持了市场形象和行业地位，客户满意度也不断提升。

港口物流行业是主要为制造、建筑及零售等其他行业提供相关服务，属于国家大力鼓励发展的行业。自2001年以来，为了促进物流业发展，国家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快中国现代物流发展的若干意见》、《物流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务院关于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的意见》、《国务院关于印发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内贸流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等一系列扶持政策，大力鼓励现代物流业向专业化服务和综合化服务方向发展，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引进现代物流和信息技术带动传统流通产业升级改造，为物流行业的发展提供政策支持和保障。

2、公司获取收益的能力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38,430.80 万元，同比上升了 4.42%，毛利率 41.35%。毛利率较上年下降了 1.95 个百分点。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5%，该指标上年同期为 6.75%。综上所述，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水平、净资产收益率等盈利指标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3、公司取得了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具有一定的发展潜力。

公司依托文丰码头作为重要的木材、钢材等装卸、仓储基地，提供码头装卸、仓储、集疏港运输等物流服务；为进口木材提供熏蒸检疫除害处理相关服务；为木材加工提供厂房租赁及配套服务、进口代

理、检尺代理、报关报检等一系列服务。公司拥有从事以上业务的全部资质，能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开展业务。公司具有一定的发展潜力。

综上所述，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100,000.00	468,212.08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60,014,350.50	84,212,347.15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1,300,000.00	1,107,478.92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1,500,000,000.00	126,431,313.31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 2020年7月13日、8月19日、11月12日以及2021年6月16日、9月14日、12月14日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支行分别签订了编号为“13010120200001760”、“13010120200002044”、“13010120200002992”以及“13010120210002161”、“13010120210002958”、“1301012021000373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借款分别为800万元、300万元、800万元以及500万元、700万元、300万元，借款期限均为一年，借款年利率为4.35%。借款用途为日常经营支出。合同项下担保为编号“13100620210004158”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期限为2021年4月15日至2024年4月14日，抵押物为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产权证编号为冀(2019)曹妃甸区不动产权第0017061号的房屋及土地(包括账面固定资产33,993,391.60元；投资性房地产151,384,855.63元；无形资产68,394,448.77元)，最高额担保债权金额31,500万元整；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合计借款1,500万元整。

(2) 2021年1月29日、2021年2月8日、2021年2月25日、2021年3月15日、2021年4月15日、2021年5月17日、2021年5月27日、2021年6月15日、2021年6月23日、2021年9月14日及2021年12月15日，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支行，分别签订了编号为“2021年借字第0129001号”、“2021年借字第0208001号”、“2021年借字第0225001号”、“2021年借字第0315002号”、“2021年借字第0415001号”、“2021年借字第0517001号”、“2021年借字第0527001号”、“2021年借字第0615001号”、“2021年借字第0623001号”、“2021年借字第0914001号”及“2021年借字第121500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借款分别为1,971,344.28元、3,392,819.32元、3,491,944.28元、2,683,777.14元(于2021年3月16日还款710,152.26元)、2,406,241.32元、3,883,788.98元、10,986,497.71元、2,326,905.99元、3,960,299.30元、2,969,540.83元(于2021年9月14日还款12,075.26元)及1,820,000.00元，还款日分别为2022年1月28日、

2022年2月7日、2022年2月24日、2022年3月14日、2022年4月14日、2022年5月16日、2022年5月26日、2022年6月14日、2022年6月22日、2022年9月13日及2022年12月14日，借款年利率为5.22%。借款用途为支付协力费、工资、税款等。合同项下担保原为编号“2021年最高保字第0111001-1号”，“2021年最高保字第0111001-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2021年01月11日至2023年01月10日，保证人为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刘少建个人提供连带责任，其最高额度为5,000万元；2021年11月17日，签订编号为“2021年最高保字第1117001-1号”，“2021年最高保字第1117001-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2021年11月17日至2023年11月16日，保证人为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刘少建个人提供连带责任，其最高额度为6,000万元，同时签订编号为“2021年综字第1117001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期限为2021年11月17日至2022年11月16日，授信金额5,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39,171,043.17元。

(3) 2021年3月19日，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海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冀-15-2021-010”的不可循环借款合同，有效期至2022年3月18日，单笔借款期限为1年，借款年利率原为3.85%，自2021年12月22日更改为3.80%，借款用途为支付经营所需款项。同时签订编号为“冀-15-2021-010（保1）”、“冀-15-2021-010（保2）”的担保合同，分别由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刘少建个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1,000万元整。

(4) 2021年9月26日，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1信银石综合授信合同（10版，2021年）字第078811】号”的综合授信合同，信用额度为50,000,000.00元，有效期至2022年8月31日，单笔借款期限均为1年且不以信用额度有效期为借款还款日。2021年10月18日、2021年11月15日、2021年11月23日、2021年12月16日分别签订了编号“银石信e融2021年字/第21100086号202100165664”、“银石信e融2021年字/第21100086号202100185449”、“银石信e融2021年字/第21100086号202100191383”、“银石信e融2021年字/第21100086号202100210278”的不可循环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7,057,322.98元、2,825,430.69元、21,394,690.21元、7,623,841.48元，借款年利率为4.80%，2021年12月23日签订了编号为“银石信e融2021年字/第21100086号202100214529”的不可循环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881,343.94元，借款年利率为4.75%，借款用途均为货物贸易等款项。同时签订编号为“2021信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1.0版，2021年）字第078952号”、“2021信银石最高额保证合同（1.0版，2021年）字第078812号”的最高额担保合同，分别由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刘少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44,782,629.30元。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无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4日	-	挂牌	其他承诺（规范使用票据的承诺）	其他（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4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8月4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8月4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及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6年8月4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及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8月4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否	不涉及

1、公司及控股股东嘉润通承诺，“截至2016年4月，公司不存在《票据法》第102条的情形，未因不规范使用票据而受到相关行政处罚，未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而与背书人、保证人、承兑人发生纠纷。本公司历史上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而出具承兑汇票的情形，现已逐步清理完毕，自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被发现并开始规范之日起，不再发生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的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少建已作出承诺：如公司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承诺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承诺人自愿承担公司因该等行为而导致的一切损失和索赔。该等票据融资行为不会对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履行情况：公司自2016年起逐步规范票据行为，强化内部控制，严格按《票据法》规定执行，上述措施保证了报告期及以后不再发生违规使用票据融资的行为，报告期未发生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

2、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履行情况：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现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也未发现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3、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已出具《关于避免资金和其他资产占用的承诺函》。

履行情况：股份公司不存在向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联方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不规范的资金拆借，不存在向公司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人员进行非正常经营性借款。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保证金	货币资金	质押	58,997,157.79	3.12%	信用证保证金受限
农民工预储金	货币资金	质押	2,108,496.87	0.11%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受限
房产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	185,378,247.23	9.8%	用于银行贷款抵押
土地	无形资产	抵押	68,394,448.77	3.62%	用于银行贷款抵押
总计	-	-	314,878,350.66	16.6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房产、土地抵押和资金质押，主要用于银行融资以及经营需要，占资产总额比例相对较低，对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51,660,000.00	100.00%	0	751,66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87,800,000.00	78.20%		587,800,000.00	78.20%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751,660,000.00	-	0	751,6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北京嘉润	587,800,000	0	587,800,000	78.20%	0	587,800,000	0	0

	通投资有限公司								
2	北京华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万事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	0	40,000,000	5.32%	0	40,000,000	0	0
3	唐山正茂商贸有限公司	31,000,000	0	31,000,000	4.12%	0	31,000,000	0	0
4	唐山奥瀚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0	30,000,000	3.99%	0	30,000,000	0	0
5	唐山曹妃甸区金匙博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	0	30,000,000	3.99%	0	30,000,000	0	0
6	北京国能绿洲投资	13,600,000	0	13,600,000	1.81%	0	13,600,000	0	0

	管理 有限 公司								
7	唐山 木盛 企业 管理 咨询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11,495,000	0	11,495,000	1.53%	0	11,495,000	0	0
8	共青 城源 之汇 投资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3,500,000	0	3,500,000	0.47%	0	3,500,000	0	0
9	曹淑 莉	0	3,060,000	3,060,000	0.41%	0	3,060,000	0	0
10	郑志	1,200,000	0	1,200,000	0.16%	0	1,200,000	0	0
合计		748,595,000	3,060,000	751,655,000	100%	0	751,655,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刘少建持有嘉润通 100.00%的股份，同时担任唐山木盛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唐山木盛 86.60%的出资份额；刘秀玲持有唐山正茂 80.91%的股份，刘秀玲与刘少建系姑侄关系；唐山奥瀚股东田普胜与苗莉系翁媳关系，田普胜分别持有唐山正茂 19.09%股权和唐山奥瀚 60%股权，嘉润通投资股东刘少建与田普胜系姨甥关系；嘉润通投资股东刘少建与唐山金匙博实际控制人张建超系表兄弟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17年12月1日	154,785,600.00	154,785,600.00	否	否	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2017年5月本公司进行第二次股票发行，发行价格为2.16元/股，募集资金为15,478.56万元，原计划全部用于唐山港曹妃甸港区东区二港池多用途码头工程项目前期支出和设备预订，2017年11月20日取得股份登记函，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为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将以借款形式向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支付募集资金（本次借款仅限于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支付码头土地出让金，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日起，直至还清）。调整后为：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通用杂货泊位工程土地出让面积28.08209公顷（421.23亩），成交价33.5万元/亩，核减已缴纳的海域使用金909.8568万元后，应缴纳出让金13,201.362773万元。募集资金支付码头土地出让金为120,000,000元，不足部分由码头公司自有资金补足。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将支付木业烘干项目地块土地出让金。调整后为：木业烘干项目地块土地出让面积362.54亩，成交价11万元/亩，应缴纳出让金3,988万元，取得土地证后应缴纳契税159.52万元。募集资金支付木业烘干项目地块土地出让金为4,147.52万元。募集

资金剩余无变动。截止到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支付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土地出让金 120,000,000 元，支付唐山曹妃甸文丰港口有限公司专家评价及评估费 258,900.00 元，支付唐山曹妃甸文丰港口有限公司土方倒运款 1,179,414.00 元，支付土地竞拍保证金 41,475,200.00 元，支付泊位工程环评第二次费用 100,000.00 元，支付泊位工程环评尾款 64,000.00 元，支付泊位工程海域使用论证报告尾款 140,000.00 元，支付泊位工程生态修复方案费 50,000.00 元，支付泊位工程岸线安全使用技术报告费 10,052.13 元，支付港池多用途泊位安全综合分析报告技术咨询服务费 2.83 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8,491,968.96 元，募集资金余额 0 元。

五、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担保	农商银行	银行	70,000,000.00	2019年2月14日	2021年2月13日	5.66%
2	担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支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13年7月3日	2026年7月2日	4.90%
3	担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	银行	100,000,000.00	2013年10月30日	2026年10月29日	4.90%

		支行 司唐山 曹妃甸 支行					
4	担保	中国农业 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曹妃甸 支行	银行	28,000,000.00	2013年12月2 日	2026年12月 1日	4.90%
5	担保	中国农业 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曹妃甸 支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15年1月30 日	2027年1月 29日	4.90%
6	担保	沧州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唐山 曹妃甸 支行	银行	60,000,000.00	2021年1月11 日	2023年11月 16日	5.22%
7	担保	中信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唐山 分行	银行	50,000,000.00	2020年9月16 日	2023年2月 28日	4.80%
8	担保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唐海 支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3月21 日	2025年3月 21日	3.85%
9	抵押	中国农 业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曹妃甸 支行	银行	200,000,000.00	2021年4月15 日	2024年4月 14日	4.35%

合计	-	-	-	718,000,000.00	-	-	-

注：存续期间起始日期终止日期为贷款担保起始日和终止日。

九、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淮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62年2月	2019年5月15日	2022年5月15日
刘少建	董事	男	否	1986年9月	2019年5月15日	2022年5月15日
赵晓晖	董事	男	否	1985年11月	2021年5月13日	2022年5月15日
陈宏舟	董事	男	否	1967年7月	2019年5月15日	2022年5月15日
贾振武	董事	男	否	1968年7月	2019年5月15日	2022年5月15日
吕磊	董事、财务总监、董秘	男	否	1975年1月	2019年12月17日	2022年5月15日
杜鹃	独立董事	女	否	1982年6月	2019年12月17日	2022年5月15日
肖文东	独立董事	男	否	1976年6月	2019年12月17日	2022年5月15日
林新	独立董事	男	否	1966年10月	2019年12月17日	2022年5月15日
赵玉雯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1983年7月	2019年5月16日	2022年5月15日
张鑫	监事	男	否	1982年10月	2020年6月29日	2022年5月15日
王向升	监事	男	否	1987年10月	2020年6月29日	2022年5月15日
孔志国	行政副总	男	否	1982年2月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5月15日
王小中	业务副总	男	否	1980年9月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5月15日
刘长灿	生产副总	男	否	1988年10月	2019年8月27日	2022年5月15日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刘少建为控股股东北京嘉润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一)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泽来	董事	离任	-	个人原因
赵晓晖	-	新任	董事	经营管理需要

(二)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赵晓晖	董事	0	0	0	0%	0	0
合计	-	0	-	0	0%	0	0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赵晓晖先生，中国国籍，经济学硕士学位，2008年7月-2010年7月，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客户经理；2010年9月-2013年5月，就职于安润和（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分析员；2013年6月-2015年6月，就职于远洋地产-天津远津绿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经理；2015年6月-2017年3月，就职于中信证券/中信中证，担任高级经理；2017年3月-至今，就职于远洋地产-天津远津绿洲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总监；2018年9月-至今，就职于北京穆奇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经理；2017年至2022年2月，就职于唐山曹妃甸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经理。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五)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超过六年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已在超过五家境内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未对提名、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未对重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未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未及时向挂牌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上一年度述职报告或述职报告内容不充分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免职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在任期届满前主动辞职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独立董事就重大问题或看法与控股股东、其他董事或公司管理层存在较大分歧的情形	否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74	0	0	74
生产人员	448	0	54	394
销售人员	9	1	0	10
技术人员	41	0	3	38
员工总计	572	1	57	51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58	62
专科	153	160
专科以下	359	292
员工总计	572	51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员工薪酬结合入职年限、工作表现、贡献程度等不定期调整。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自于 2016 年 04 月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召集程序、决议程序、表决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守《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逐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董事会在报告期内做到认真审议并执行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等。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的治理机制完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保护所有股东的合法、平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依据已经建立的重大事项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实施决策程序，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依法依规操作，履行规定决策程序，特殊情况及时做好补充决策和确认。报告期内，三会运作规范，信息披露及时完整，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已于2020年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了公司章程。详见公告编号（2020-015）、（2020-045）。公司2021年度未修改《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3	5	3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2021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是	2021年9月2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78.2%股份的股东北京嘉润通投资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在2021年10月12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

		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使中小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地位。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含3名独立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形成决议。公司全体董事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履行职责。

3、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有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监事会成员认真、依法履行责任，能够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并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存在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2、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将有限公司资产负债完整投入公司，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经营相适应的资产。公司对其资产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权属清晰。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关系明确，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

3、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管理体系，与员工均已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相关规定。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4、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总监、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开设了独立账户，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的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5、公司机构独立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设立有计划财务部、业务部、工程部、熏蒸部、综合部、安全质量环保部、设备供应保障部及运输部等部门。公司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的设置自主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无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22）第 110A002509 号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3 月 1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江永辉	钱华丽
	8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25 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2）第 110A002509 号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木业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木业股份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木业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木业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木业股份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木业股份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木业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木业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木业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

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木业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木业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木业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江永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 钱华丽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第八节、三、	140,379,448.84	61,119,814.82

	(五)、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第八节、三、 (五)、2	21,223,106.23	27,214,487.51
应收账款	第八节、三、 (五)、3	120,099,022.07	131,881,035.31
应收款项融资	第八节、三、 (五)、4	1,949,393.44	3,750,000
预付款项	第八节、三、 (五)、5	2,356,461.88	2,341,359.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第八节、三、 (五)、6	198,986,012.70	108,320,326.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第八节、三、 (五)、7	3,613,521.98	3,131,580.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第八节、三、 (五)、8	5,983,989.38	9,484,631.13
流动资产合计		494,590,956.52	347,243,235.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第八节、三、 (五)、9	48,000,000.00	4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第八节、三、 (五)、10	176,770,844.00	182,596,198.45
固定资产	第八节、三、 (五)、11	628,129,214.70	649,917,788.19
在建工程	第八节、三、	9,259,197.73	6,049,991.91

	(五)、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第八节、三、 (五)、13	9,287,510.21	
无形资产	第八节、三、 (五)、14	455,318,242.19	354,067,488.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第八节、三、 (五)、15	40,408,244.53	44,903,717.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第八节、三、 (五)、16	22,430,390.37	17,346,530.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第八节、三、 (五)、17	7,589,774.06	2,616,566.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7,193,417.79	1,305,498,281.90
资产总计		1,891,784,374.31	1,652,741,517.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第八节、三、 (五)、18	108,953,672.47	90,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第八节、三、 (五)、19	50,851,691.18	70,926,145.35
预收款项	第八节、三、 (五)、20		741,203.82
合同负债	第八节、三、 (五)、21	2,251,838.28	963,437.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第八节、三、 (五)、22	825,072.51	2,761,830.94
应交税费	第八节、三、 (五)、23	6,922,243.50	9,329,817.78
其他应付款	第八节、三、 (五)、24	200,890,665.63	27,419,156.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09,077.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第八节、三、 (五)、25	42,716,483.45	4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第八节、三、 (五)、26	193,359.53	81,469.24
流动负债合计		413,605,026.55	248,323,061.0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第八节、三、 (五)、27	45,000,000.00	8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第八节、三、 (五)、28	8,985,030.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第八节、三、 (五)、29	73,770,425.98	57,271,985.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755,456.24	144,271,985.50
负债合计		541,360,482.79	392,595,046.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第八节、三、 (五)、30	751,660,000.00	751,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第八节、三、 (五)、31	94,298,278.63	94,298,278.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第八节、三、 (五)、32	1,384,398.60	1,347,063.19
盈余公积	第八节、三、 (五)、33	44,937,534.54	35,990,954.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第八节、三、 (五)、34	356,582,670.69	273,522,921.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8,862,882.46	1,156,819,218.40
少数股东权益		101,561,009.06	103,327,252.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0,423,891.52	1,260,146,471.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91,784,374.31	1,652,741,517.56

法定代表人：李淮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涛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494,067.72	41,316,811.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第八节、三、（十五）、1	3,608,366.38	7,100,000.00
应收账款	第八节、三、（十五）、2	81,773,118.16	81,891,223.22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	
预付款项		1,478,406.22	1,730,242.37
其他应收款	第八节、三、（十五）、3	258,550,019.94	192,866,289.36
其中：应收利息		1,945,899.99	4,184,700.00
应收股利		3,174,001.67	5,628,442.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68,624.28	1,142,138.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14,365.81	7,901,024.67
流动资产合计		484,106,968.51	333,947,729.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第八节、三、（十五）、4	256,000,000.00	14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8,000,000.00	48,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1,252,573.12	183,450,772.31
固定资产		218,312,408.94	226,533,237.58
在建工程		418,192.51	2,439,312.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287,510.21	
无形资产		209,592,902.59	214,559,722.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382,088.93	40,896,790.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11,532.15	2,298,196.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42,430.16	2,560,916.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0,499,638.61	864,238,948.49
资产总计		1,454,606,607.12	1,198,186,677.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40,1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856,371.67	35,485,488.00
预收款项			732,332.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812,952.39	2,755,189.97
应交税费		3,945,289.41	5,172,231.44
其他应付款		215,886,273.09	24,119,525.33
其中：应付利息		319,898.61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608,424.61	582,518.2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6,483.45	
其他流动负债		144,758.21	54,163.59
流动负债合计		266,970,552.83	109,001,449.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985,030.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85,030.26	
负债合计		275,955,583.09	109,001,449.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51,660,000.00	751,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298,278.63	94,298,278.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937,534.54	35,990,954.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7,755,210.86	207,235,994.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78,651,024.03	1,089,185,228.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1,454,606,607.12	1,198,186,677.7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84,307,961.46	368,040,010.54
其中：营业收入	第八节、 三、(五)、 35	384,307,961.46	368,040,010.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8,260,453.82	266,968,059.07
其中：营业成本	第八节、 三、(五)、 35	225,406,175.85	208,686,833.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第八节、 三、(五)、 36	12,951,677.06	15,816,627.80

销售费用	第八节、 三、(五)、 37	1,394,684.39	936,588.02
管理费用	第八节、 三、(五)、 38	27,856,646.51	27,261,185.2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第八节、 三、(五)、 39	10,651,270.01	14,266,824.73
其中：利息费用		11,726,591.08	15,228,470.24
利息收入		690,287.50	1,049,593.77
加：其他收益	第八节、 三、(五)、 40	9,186,755.34	7,435,319.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八节、 三、(五)、 41	4,800,000.00	5,4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第八节、 三、(五)、 42	-2,758,755.06	-3,403,980.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八节、 三、(五)、 43	1,037,140.63	1,248,957.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312,648.55	111,752,248.75
加：营业外收入	第八节、 三、(五)、 44	711,961.54	599,780.93
减：营业外支出	第八节、 三、(五)、 45	196,871.88	21,051.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827,738.21	112,330,978.18
减：所得税费用	第八节、 三、(五)、	28,607,756.83	26,423,128.98

	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219,981.38	85,907,849.2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219,981.38	85,907,849.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6,347.27	10,420,023.62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006,328.65	75,487,825.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219,981.38	85,907,849.2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006,328.65	75,487,825.5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6,347.27	10,420,023.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淮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涛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第八节、三、（十五）、5	225,346,630.80	186,965,323.91
减：营业成本	第八节、三、（十五）、5	97,943,745.13	86,913,065.56
税金及附加		11,720,748.26	13,538,010.69
销售费用		88,417.29	1,503.96
管理费用		10,352,599.67	20,156,010.8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74,885.58	2,879,301.60
其中：利息费用		1,533,528.95	3,805,041.59
利息收入		517,629.52	883,754.63
加：其他收益		4,186,808.90	4,514,708.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第八节、三、（十五）、6	8,908,852.99	18,402,219.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39,340.36	-4,103,705.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8,337.06	1,180,704.2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340,893.46	83,471,357.59
加：营业外收入		52,950.57	386,570.00
减：营业外支出		49,161.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344,682.43	83,857,927.59
减：所得税费用		26,878,886.75	16,399,085.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65,795.68	67,458,842.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465,795.68	67,458,842.3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6,204,254.13	343,686,970.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31,241.28	6,591,698.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 三、（五）、 47	243,647,454.96	242,780,41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782,950.37	593,059,082.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504,575.24	102,105,907.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032,866.77	52,326,51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814,939.38	62,369,631.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 三、(五)、 47	181,762,206.92	213,447,089.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114,588.31	430,249,14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68,362.06	162,809,934.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00,000.00	5,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65,569.17	42,434,233.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65,569.17	47,834,233.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959,201.61	161,889,040.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959,201.61	161,889,040.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093,632.44	-114,054,807.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2,111,554.17	124,283,812.8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111,554.17	124,283,812.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8,722,478.45	177,1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87,293.02	16,714,078.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09,077.83	1,692,931.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第八节、 三、(五)、 47	6,882,152.00	1,464,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291,923.47	195,368,578.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80,369.30	-71,084,766.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313.88	29,053.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82,674.20	-22,300,586.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91,119.98	81,091,706.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273,794.18	58,791,119.98
----------------	--	---------------	---------------

法定代表人：李淮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涛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273,719.60	221,966,059.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0,643.50	5,752,533.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686,472.40	265,133,905.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380,835.50	492,852,498.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114,843.95	49,848,897.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451,636.39	29,233,656.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700,496.90	33,745,975.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411,144.41	259,381,83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678,121.65	372,210,36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702,713.85	120,642,128.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63,293.74	15,917,792.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40,465.00	42,434,233.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03,758.74	58,352,025.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31,542.68	154,528,458.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500,000.00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931,542.68	155,028,458.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727,783.94	-96,676,432.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435,765.72	69,8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35,765.72	69,8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00,362.47	80,1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6,198.34	3,805,041.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2,152.00	1,464,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98,712.81	85,459,541.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62,947.09	-15,609,54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313.88	29,053.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00,296.70	8,385,207.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988,116.36	30,602,909.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388,413.06	38,988,116.3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1,660,000.00				94,298,278.63			1,347,063.19	35,990,954.97		273,522,921.61	103,327,252.65	1,260,146,471.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1,660,000.00			94,298,278.63		1,347,063.19	35,990,954.97		273,522,921.61	103,327,252.65	1,260,146,47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35.41	8,946,579.57		83,059,749.08	-1,766,243.59	90,277,420.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006,328.65	-1,786,347.27	90,219,981.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8,946,579.57		-8,946,579.57			
1. 提取 盈余公 积								8,946,579.57		-8,946,579.57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7,335.41				20,103.68		57,439.09
1. 本期 提取						1,232,184.49				663,483.95		1,895,668.44
2. 本期 使用						1,194,849.08				643,380.27		1,838,229.35
(六) 其他												
四、本 年期末 余额	751,660,000.00				94,298,278.63		1,384,398.60	44,937,534.54		356,582,670.69	101,561,009.06	1,350,423,891.52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	751,660,000.00				94,298,278.63			1,191,976.57	29,245,070.74		204,780,980.26	94,532,798.68	1,175,709,104.88

期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1,660,000.00			94,298,278.63			1,191,976.57	29,245,070.74		204,780,980.26	94,532,798.68	1,175,709,104.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5,086.62	6,745,884.23		68,741,941.35	8,794,453.97	84,437,366.17
（一）综										75,487,825.58	10,420,023.62	85,907,849.20

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45,884.23	-6,745,884.23	-1,709,077.83		-1,709,077.83	
1. 提取盈余公积								6,745,884.23	-6,745,884.23				
2. 提取													

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09,077.83	-1,709,077.8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5,086.62				83,508.18	238,594.80
1. 本期提取							921,787.23				496,346.97	1,418,134.20
2. 本期使用							766,700.61				412,838.79	1,179,539.40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1,660,000.00			94,298,278.63			1,347,063.19	35,990,954.97		273,522,921.61	103,327,252.65	1,260,146,471.05

法定代表人：李淮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代涛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1,660,000.00				94,298,278.63				35,990,954.97		207,235,994.75	1,089,185,228.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1,660,000.00				94,298,278.63				35,990,954.97		207,235,994.75	1,089,185,228.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946,579.57		80,519,216.11	89,465,795.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9,465,795.68	89,465,795.6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946,579.57		-8,946,579.57	

1. 提取盈余公积								8,946,579.57		-8,946,579.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1,660,000.00			94,298,278.63				44,937,534.54		287,755,210.86	1,178,651,024.03

项目	2020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库 存 股	综 合 收 益	储 备		风 险 准 备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1,660,000.00				94,298,278.63				29,245,070.74		146,523,036.68	1,021,726,386.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1,660,000.00				94,298,278.63				29,245,070.74		146,523,036.68	1,021,726,386.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745,884.23		60,712,958.07	67,458,842.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458,842.30	67,458,842.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745,884.23		-6,745,884.23	
1. 提取盈余公积									6,745,884.23		-6,745,884.2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1,660,000.00			94,298,278.63				35,990,954.97		207,235,994.75	1,089,185,228.35	

三、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2009 年 9 月 9 日，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文丰集团”）、唐山正茂商贸有限公司（“唐山正茂”）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 11,400 万元、600 万元，占比分别为 95%，5% 设立。于 2009 年 9 月 25 日取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130216694689024 号营业执照，注册地址：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园区，上述出资经唐山中元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唐山中元精诚海验甸字（2009）第 03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30694689024U，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淮河。

2011 年 8 月 8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 12,000 万元增加到 37,000 万元，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文丰集团”）、唐山正茂商贸有限公司（“唐山正茂”）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 35,150 万元、1,850 万元，占比分别为 95%、5%。上述出资经河北天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冀天佳验变字（2011）第 33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1 年 9 月 5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由 37,000 万元增加到 58,000 万元，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文丰集团、唐山正茂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 55,100 万元、2,900 万元，占比分别为 95%、5%。上述出资经河北天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冀天佳验变字（2011）第 41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4 年 2 月 21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文丰集团将持有的 55,100 万元股权转让给北京嘉润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润通”），股权转让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北京嘉润通、唐山正茂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 55,100 万元、2,900 万元，占比分别为 95%、5%。

2014 年 7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唐山文丰广易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广易钢结构”），注册资本由 58,000 万元增加到 62,000 万元。变更后，北京嘉润通、唐山正茂分别出资 58,900 万元、3,100 万元，占比分别为 95%、5%。

2016 年 3 月 31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类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将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审字（2016）第 110ZB1465 号”审计报告审计的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 624,762,269.20 元，折成股本 620,000,000.00 元，其余部分 4,762,269.2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11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增加至 680,000,000.00 元，以非公开形式向唐山奥瀚商贸有限公司、唐山曹妃甸区金匙博商贸有限公司定向发行新股共 6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增发价 1.09 元。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 11 月 29 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16)第 110ZB066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7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增加至 751,660,000.00 元，以非公开形式向共青城万事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夏众一天成投资有限公司、杨姗、中航基金-远津军民融合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定向发行新股共 71,66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增发价 2.16 元。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 年 11 月 2 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17)第 110ZC023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北京嘉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587,800,000.00	78.20
北京华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万事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0	5.32
唐山正茂商贸有限公司	31,000,000.00	4.12
唐山奥瀚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99
唐山曹妃甸区金匙博商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99
北京国能绿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600,000.00	1.81
唐山木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495,000.00	1.53
共青城源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0.00	0.47
曹淑莉	3,060,000.00	0.41
郑志	1,200,000.00	0.16
侯思欣	5,000.00	
合计	751,660,000.00	100.00

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综合部、财务部、设备供应保障部、库场管理部、生产调度部、工程部、安全质量环保部、业务部等职能部门。

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经营范围），如：原木、板材、锯材批发、零售；木材加工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钢材、生铁、非金属矿、焦炭、建材、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批发、零售；贵金属销售（稀有金属除外）；花卉苗木种植；普通货物运输；仓储；物流服务；货运代办；信息配载；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业务；国际国内船舶代理；木材检验检疫除害处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公司及子公司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文丰码头”）、唐山兴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兴林供应链”）（于 2018 年 8 月由“唐山曹妃甸兴林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更名而来）、唐山曹妃甸文丰港口有限公司（“文丰港口”）等 3 家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6、附注三、19 和附注三、25。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

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

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公司的权益工具。

（5）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7）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后），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外客户

C、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 1：产品销售
- 合同资产组合 2：工程施工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代理业务代垫款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备用金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中国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8)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

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公司处置或被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3。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年	5	2.375-4.75
机器设备	5-20 年	5	4.75-19.00
运输设备	4-10 年	5	9.5-23.75
办公设备	3-10 年	5	9.5-31.67
港务及库场设施	20-40 年	5	2.375-4.75
其他设备	3-15 年	5	6.33-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4)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海域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软件	5 年	年限平均法	

公司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土地使用权及海域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年限如下：

地块类别	使用期间	备注
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园区（木材加工项目）	2016 年-2059 年	土地使用权
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园区（熏蒸项目土地）	2015 年-2064 年	土地使用权
唐山市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园区原产业园土地	2018 年-2067 年	土地使用权
曹妃甸装备园区和顺路以南，装备二道以东	2019 年-2064 年	土地使用权
唐山港曹妃甸港区东区二港池多用途泊位工程（堆场、码头）	2021 年-2071 年	海域使用权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0、研究开发支出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1、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5、收入

（1）一般原则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10（7））。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港口服务收入

在文丰码头上所开展的各种装卸搬运作业、临时堆存作业、港务管理及船舶供应服务等，公司按照装卸、堆存、提供其他作业的数量以及提供服务的期间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完成相关劳务并取得客户签认的结算单或其他文件时确认收入。

②运输服务收入

主要为客户提供货物物流配送服务，在货物运送至约定目的地或完成合同约定的运输服务并取得客户签认的收取款项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公司签订的服务合同对服务内容、服务期限、收入总额、收款条件及期限均有明确约定的，根据合同规定在服务期间内分期确认收入。

③代理服务收入

进口代理业务系公司从国外供应商处为国内客户提供代理进口服务，在操作过程中收取代理服务费及利息手续费等，但一般不承担信用、汇兑和市场风险，不拥有商品的所有权。完成进口代理服务后，国内客户确认货物结算单并支付进口代理货款及代理服务费，公司向国内客户移交代理货物并确认进口代理收入。其他代理服务是指向在码头作业的相关木材加工企业和木材服务企业提供船舶货运手续代办、运输及业务信息接洽等代理服务，待完成相关服务并取得收款权时确认收入。

④熏蒸服务收入

公司在熏蒸业务完成，经海关检验检疫部门检验后，获得客户签认的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服务收入。

⑤租赁及管理服务收入

A、木材加工车间及其附属和堆场，根据合同约定的租赁面积和租赁单价，按照租赁期间分期确认收入。办公室和宿舍的出租，根据合同约定的租赁房间的数量和租赁单价，按照租赁期间分期确认收入。

B、管理服务收入主要为木业园区内的木材商提供的物业管理及其他服务收入，根据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和提供服务数量确认收入。

⑥烘干服务收入

公司在烘干业务完成后，获得客户签认的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服务收入。

26、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租赁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前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

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后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30。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10 万元的租赁。

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

融资租赁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0、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31、安全生产费用

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收入的 1%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3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 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 2018 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董事会，批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29 和 30。

作为承租人

新租赁准则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新租赁准则允许承租人选择下列方法之一对租赁进行衔接会计处理：

-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 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入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同时，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融资租赁，公司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公司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对于所有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附注五、13 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公司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 12 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 响如下：

项 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21年1月1日)
资产：				
使用权资产	--		10,380,158.47	10,380,158.47
资产总额			10,380,158.47	10,380,158.47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0		678,644.76	46,678,644.76
租赁负债			9,701,513.71	9,701,513.71
负债总额	46,000,000.00		10,380,158.47	56,380,158.47

对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公司按照 2021 年 1 月 1 日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将原租赁准则下披露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经营租赁付款额调整为新租赁准则下确认的租赁负债的调节表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13,337,953.88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其中：短期租赁	
加：2020年12月31日融资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减：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调节	
2021年1月1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13,337,953.88
2021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2,957,795.41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10,380,158.47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财务报表项目的影 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12.31报表数	假设按原租赁准则	增加/减少 (-)
资产：			
使用权资产	9,287,510.21		9,287,51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30,390.37	22,326,889.49	103,500.88
资产总额	31,717,900.58	22,326,889.49	9,391,011.09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716,483.45	42,000,000.00	716,483.45
租赁负债	8,985,030.26		8,985,030.26
负债总额	51,701,513.71	42,000,000.00	9,701,513.71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1年度报表数	假设按原租赁准则	增加/减少 (-)
---------	-----------	----------	-----------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1年度报表数	假设按原租赁准则	增加/减少 (-)
营业成本	225,406,175.85	225,488,185.52	-82,009.67
财务费用	10,651,270.01	10,155,256.84	496,013.17
所得税费用	28,607,756.83	28,504,255.95	103,500.88

作为出租人

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衔接规定进行调整，但需自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之日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 首次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①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未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12.31	2021.01.01	调整数
非流动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380,158.47	10,380,158.47
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0	46,678,644.76	678,644.76
租赁负债		9,701,513.71	9,701,513.7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12.31	2021.01.01	调整数
非流动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380,158.47	10,380,158.47
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8,644.76	678,644.76
租赁负债		9,701,513.71	9,701,513.71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11、10、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纳税主体名称	企业所得税税率%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5
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	25
唐山兴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
唐山曹妃甸文丰港口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等规定，现就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如下：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第六条第七款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交通部门的港口用地征免土地税问题的规定》（国税地【1989】123号）第一条规定，文丰码头港口的码头用地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全额减免征收。

根据《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6 号）的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对物流企业自有（包括自用和出租）或承租的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减按所属土地等级适用税额标准的 50% 计征城镇土地使用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库存现金	49,747.27	49,328.46
银行存款	79,215,564.80	58,741,791.52
其他货币资金	61,114,136.77	2,328,694.84
合 计	140,379,448.84	61,119,814.82

说明：各期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信用证保证金、农民工工资预储金、银行票据保证金、工程施工安全保证金，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有限制的款项详见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应收票据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票据种类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0,472,666.38		20,472,666.38	27,214,487.51		27,214,487.51
商业承兑汇票	760,940.83	10,500.98	750,439.85			
合计	21,233,607.21	10,500.98	21,223,106.23	27,214,487.51		27,214,487.51

(1) 本期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2021.12.31		2020.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446,156.18	6,268,366.38	400,000.00	5,971,147.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别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0,472,666.38	96.42			20,472,666.38	27,214,487.51	100.00			27,214,487.51
商业承兑汇票	760,940.83	3.58	10,500.98	1.38	750,439.85					
合计	21,233,607.21	100.00	10,500.98	0.05	21,223,106.23	27,214,487.51	100.00			27,214,487.51

①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名称	2021.12.31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	760,940.83	10,500.98	1.3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21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500.98元。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1.12.31	2020.12.31
6 个月以内	83,585,144.97	97,114,554.63
6 个月至 1 年	24,198,438.29	21,388,838.24
1 至 2 年	17,729,184.87	16,664,164.13
2 至 3 年	2,667,981.10	4,650,037.74
3 年以上	3,651,096.38	2,443,136.73
小计	131,831,845.61	142,260,731.47
减：坏账准备	11,732,823.54	10,379,696.16
合计	120,099,022.07	131,881,035.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831,845.61	100.00	11,732,823.54	8.90	120,099,022.07	142,260,731.47	100.00	10,379,696.16	7.30	131,881,035.31
其中：										
应收合并范围外的客户	131,831,845.61	100.00	11,732,823.54	8.90	120,099,022.07	142,260,731.47	100.00	10,379,696.16	7.30	131,881,035.31
合计	131,831,845.61	100.00	11,732,823.54	8.90	120,099,022.07	142,260,731.47	100.00	10,379,696.16	7.30	131,881,035.31

①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合并范围外的客户

	2021.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6 个月以内	83,585,144.97	1,873,274.85	2.24
6 个月至 1 年	24,198,438.29	1,002,250.54	4.14
1 至 2 年	17,729,184.87	3,778,435.76	21.31
2 至 3 年	2,667,981.10	1,427,766.01	53.51
3 年以上	3,651,096.38	3,651,096.38	100.00
合计	131,831,845.61	11,732,823.54	

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合并范围外客户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6个月以内	97,114,554.63	1,374,554.21	1.42
6个月至1年	21,388,838.24	731,402.04	3.42
1至2年	16,664,164.13	3,824,105.12	22.95
2至3年	4,650,037.74	2,006,498.06	43.15
3年以上	2,443,136.73	2,443,136.73	100.00
合计	142,260,731.47	10,379,696.1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2020.12.31	10,379,696.16
本期计提	2,221,357.35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868,229.97
2021.12.31	11,732,823.54

(4) 本期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天津恒润物流有限公司	24,282,664.99	18.42	558,904.44
唐山曹妃甸兴潮木业有限公司	6,771,840.28	5.14	508,288.13
新佳木业（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	5,535,670.09	4.20	128,543.65
唐山曹妃甸中森木业有限公司	5,494,925.37	4.17	614,682.03
天津恒辉海运有限公司	5,260,031.79	3.99	180,544.11
合计	47,345,132.52	35.92	1,990,962.36

4、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票据	1,949,393.44	3,750,000.0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2,319,421.76	98.43	2,341,359.80	100.00
1至2年	37,040.12	1.57		
合计	2,356,461.88	100.00	2,341,359.80	100.00

(2) 本期期末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1,460,000.00	61.96
唐山市树民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83,229.72	7.78
唐山曹妃甸新奥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175,612.30	7.4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唐山石油分公司	101,000.00	4.29
唐山国控港口管理有限公司	98,671.25	4.19
合 计	2,018,513.27	85.67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应收款	198,986,012.70	108,320,326.62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6 个月以内	157,378,472.08	7,815,592.10
6 个月至 1 年	1,126,381.63	35,891,085.88
1 至 2 年	5,145,422.55	52,764,177.24
2 至 3 年	36,416,917.35	12,512,755.58
3 年以上	213,382.51	104,382.51
小 计	200,280,576.12	109,087,993.31
减：坏账准备	1,294,563.42	767,666.69
合 计	198,986,012.70	108,320,326.62

(2)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2021.12.31	2020.12.31
---	------------	------------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及往来款	1,044,384.69	298,311.36	746,073.33	1,256,014.32	223,060.79	1,032,953.53
应收代理业务代垫款	198,942,760.70	994,713.80	197,948,046.90	107,436,479.37	537,182.40	106,899,296.97
备用金	293,430.73	1,538.26	291,892.47	395,499.62	7,423.50	388,076.12
合计	200,280,576.12	1,294,563.42	198,986,012.70	109,087,993.31	767,666.69	108,320,326.62

(3) 本期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及往来款	1,044,384.69	28.56	298,311.36	746,073.33	
应收代理业务代垫款	198,942,760.70	0.5	994,713.80	197,948,046.90	
备用金	293,430.73	0.52	1,538.26	291,892.47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 计	200,280,576.12	0.68	1,294,563.42	198,986,012.70
-----	----------------	------	--------------	----------------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三阶段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及往来款	1,256,014.32	17.76	223,060.79	1,032,953.53	
应收代理业务代垫款	107,436,479.37	0.50	537,182.40	106,899,296.97	
备用金	395,499.62	1.88	7,423.50	388,076.12	
合 计	109,087,993.31	0.70	767,666.69	108,320,326.6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合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7,666.69			767,666.6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52,752.26			852,752.26
本期转回	325,855.53			325,855.53
本期核销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94,563.42			1,294,563.42

(5) 本期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	------------------	--------------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数的比例(%)	
唐山安轩商贸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代垫款	77,319,665.82	6个月以 内	38.61	386,598.33
唐山耀卓商贸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代垫款	62,328,528.89	6个月以 内	31.12	311,642.64
河北大埠木业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代垫款	22,612,376.88	2至3年	11.29	113,061.88
唐山铭木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代垫款	19,652,995.74	3年以内	9.81	98,264.98
唐山木麦商贸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代垫款	17,029,193.37	1年以内	8.50	85,145.97
合 计		198,942,760.70		99.33	994,713.80

7、存货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13,521.98		3,613,521.98	3,131,580.47		3,131,580.47
合同履约 成本						
合 计	3,613,521.98		3,613,521.98	3,131,580.47		3,131,580.47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留抵税额	4,247,044.18	4,754,144.49
待认证进项税	721,698.40	2,284,600.96
摊销费用	1,015,246.80	2,445,885.68
合 计	5,983,989.38	9,484,631.13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河北唐山曹妃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说明：由于河北唐山曹妃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工具投资是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0、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20.12.31	201,841,915.99
2.本期增加金额	5,606,534.25
在建工程转入	5,606,534.25
3.本期减少金额	3,828,741.43
转入固定资产	3,828,741.43
4.2021.12.31	203,619,708.8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0.12.31	19,245,717.54
2.本期增加金额	7,782,821.29
计提或摊销	7,782,821.29
3.本期减少金额	179,674.02
转入固定资产	179,674.02
4.2021.12.31	26,848,864.81
三、减值准备	
1.2020.12.3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12.31	
四、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176,770,844.00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182,596,198.45

说明：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详见短期借款说明。

（2）本期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说明：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投资性房地产全部已取得产权证书。

11、固定资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固定资产	628,129,214.70	649,917,788.19
固定资产清理	-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 计	628,129,214.70	649,917,788.19
-----	----------------	----------------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港务及库场设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12.31	192,537,388.13	139,755,387.53	41,814,332.95	9,707,689.28	28,266,210.20	416,506,169.30	828,587,177.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42,073.57	2,988,623.49	10,277,004.02	529,687.62	988,650.22	429,811.50	26,455,850.42
(1) 购置		2,972,251.81	10,277,004.02	529,687.62	982,416.59	118,984.43	14,880,344.47
(2) 在建工程转入	7,413,332.14	16,371.68	-	-	6,233.63	310,827.07	7,746,764.52
(3) 投资性房地产	3,828,741.43	-	-	-	-	-	3,828,741.43
3. 本期减少金额	6,837.61	731,235.91	21,427,929.46	395,501.31	169,381.40	-	22,730,885.69
处置或报废	6,837.61	731,235.91	21,427,929.46	395,501.31	169,381.40	-	22,730,885.69
4. 2021.12.31	203,772,624.09	142,012,775.11	30,663,407.51	9,841,875.59	29,085,479.02	416,935,980.80	832,312,142.12
二、累计折旧							
1. 2020.12.31	19,064,768.36	67,536,029.42	19,611,664.58	7,739,811.63	11,804,502.00	52,912,613.21	178,669,389.20
2. 本期增加金额	5,979,434.27	13,369,426.34	7,773,864.10	471,948.62	2,973,115.20	10,215,117.96	40,782,906.49
(1) 计提	5,799,760.25	13,369,426.34	7,773,864.10	471,948.62	2,973,115.20	10,215,117.96	40,603,232.47
(2) 投资性房地产	179,674.02	-	-	-	-	-	179,674.02
3. 本期减少金额	6,769.23	694,913.43	14,023,864.73	382,898.60	160,922.28	-	15,269,368.27
处置或报废	6,769.23	694,913.43	14,023,864.73	382,898.60	160,922.28	-	15,269,368.27
4. 2021.12.31	25,037,433.40	80,210,542.33	13,361,663.95	7,828,861.65	14,616,694.92	63,127,731.17	204,182,927.42
三、减值准备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四、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178,735,190.69	61,802,232.78	17,301,743.56	2,013,013.94	14,468,784.10	353,808,249.63	628,129,214.70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173,472,619.77	72,219,358.11	22,202,668.37	1,967,877.65	16,461,708.20	363,593,556.09	649,917,788.19

说明：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短期借款说明。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②本期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说明：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全部已取得产权证书。

12、在建工程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在建工程	9,259,197.73	6,049,991.91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港池多用途泊位工程	4,261,071.69		4,261,071.69	3,258,713.20		3,258,713.20
板材加工项目零星工程	-		-	62,342.98		62,342.98
零星工程	4,998,126.04		4,998,126.04	2,728,935.73		2,728,935.73
合 计	9,259,197.73	-	9,259,197.73	6,049,991.91	-	6,049,991.91

②本期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2020.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2021.12.31
港池多用途泊位工程	3,258,713.20	1,002,358.49	-	-				4,261,071.69
板材加工项目	62,342.98	10,639,303.08	10,701,646.06	-				-
零星工程	2,728,935.73	7,172,573.26	4,903,382.95					4,998,126.04
合 计	6,049,991.91	18,814,234.83	15,605,029.01					9,259,197.73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2021.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	工程进
港池多用途泊位	110,000.00		0.39	
板材加工项目	30,000.00	自筹	100.00	100.00
合 计	140,000.00			

13、使用权资产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2020.12.31	
加：会计政策变	10,380,158.47
1.2021.01.01	10,380,158.4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10,380,158.47
二、累计折旧	
2020.12.31	
加：会计政策变	
1.2021.01.01	
2.本期增加金额	1,092,648.26
计提	1,092,648.26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1,092,648.26
三、减值准备	
2020.12.31	
加：会计政策变	
1.2021.01.0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四、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	9,287,510.21
2. 2021.01.01 账面	10,380,158.47

14、无形资产

项目	海域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12.31		391,890,246.95	1,158,943.08	393,049,190.03
2.本期增加金	110,854,270.50	-	115,044.24	110,969,314.74
额				
购置	110,854,270.50	-	115,044.24	110,969,314.74
3.本期减少金				
额				
4. 2021.12.31	110,854,270.50	391,890,246.95	1,273,987.32	504,018,504.77
二、累计摊销				

	1. 2020.12.31	37,884,809.15	1,096,892.26	38,981,701.41
额	2.本期增加金	1,478,187.28	8,203,471.32	36,902.57
	计提	1,478,187.28	8,203,471.32	36,902.57
额	3.本期减少金			
	4. 2021.12.31	1,478,187.28	46,088,280.47	1,133,794.83
三、减值准备				48,700,262.58
	1. 2020.12.31			
额	2.本期增加金			
额	3.本期减少金			
	4. 2021.12.31			
四、账面价值				
面价值	1.2021.12.31 账	109,376,083.22	345,801,966.48	140,192.49
面价值	2. 2020.12.31 账		354,005,437.80	62,050.82
	面价值			354,067,488.62

说明：

（1）抵押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短期借款说明。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零星工程	8,312,887.66	2,407,772.56	4,413,132.03		6,307,528.19
预留堆场改造	36,590,830.10		2,490,113.76		34,100,716.34
合 计	44,903,717.76	2,407,772.56	6,903,245.79		40,408,244.53

16、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027,386.96	3,259,471.98	11,147,362.85	2,778,849.1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32,661.71	208,165.42	854,573.86	213,643.46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可抵扣亏损	1,666,582.37	416,645.59	144,167.04	36,041.76
递延收益	73,770,425.98	18,442,606.50	57,271,985.50	14,317,996.38
使用权资产	414,003.50	103,500.88		
小 计	89,711,060.52	22,430,390.37	69,418,089.25	17,346,530.73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730,623.09		730,623.09	291,566.24		291,566.24
上市费用	6,859,150.97		6,859,150.97	2,325,000.00		2,325,000.00
合 计	7,589,774.06		7,589,774.06	2,616,566.24		2,616,566.24

18、短期借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29,000,000.00
保证借款	93,953,672.47	61,100,000.00
合 计	108,953,672.47	90,100,000.00

说明：

(1) 2020年7月13日、8月19日、11月12日以及2021年6月16日、9月14日、12月14日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支行分别签订了编号为“13010120200001760”、“13010120200002044”、“13010120200002992”以及“13010120210002161”、“13010120210002958”、“13010120210003734”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借款分别为800万元、300万元、800万元以及500万元、700万元、300万元，借款期限均为一年，借款年利率为4.35%。借款用途为日常经营支出。合同项下担保为编号“13100620210004158”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期限为2021年4月15日至2024年4月14日，抵押物为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产权证编号为冀（2019）曹妃甸区不动产权第0017061号的房屋及土地（包括账面固定资产33,993,391.60元；投资性房地产151,384,855.63元；无形资产68,394,448.77元），最高额担保债权金额31,500万元整；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合计借款1,500万元整。

(2) 2021年1月29日、2021年2月8日、2021年2月25日、2021年3月15日、2021年4月15日、2021年5月17日、2021年5月27日、2021年6月15日、2021年6月23日、2021年9月14日及2021年12月15日，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支行，分别签订了编号为“2021年借字第

0129001 号”、“2021 年借字第 0208001 号”、“2021 年借字第 0225001 号”、“2021 年借字第 0315002 号”、“2021 年借字第 0415001 号”、“2021 年借字第 0517001 号”“2021 年借字第 0527001 号”、“2021 年借字第 0615001 号”、“2021 年借字第 0623001 号”、“2021 年借字第 0914001 号”及“2021 年借字第 121500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借款分别为 1,971,344.28 元、3,392,819.32 元、3,491,944.28 元、2,683,777.14 元（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还款 710,152.26 元）、2,406,241.32 元、3,883,788.98 元、10,986,497.71 元、2,326,905.99 元、3,960,299.30 元、2,969,540.83 元（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还款 12,075.26 元）及 1,820,000.00 元，还款日分别为 202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2 月 7 日、2022 年 2 月 24 日、2022 年 3 月 14 日、2022 年 4 月 14 日、2022 年 5 月 16 日、2022 年 5 月 26 日、2022 年 6 月 14 日、2022 年 6 月 22 日、2022 年 9 月 13 日及 2022 年 12 月 14 日，借款年利率为 5.22%。借款用途为支付协力费、工资、税款等。合同项下担保原为编号“2021 年最高保字第 0111001-1 号”，“2021 年最高保字第 0111001-2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01 月 11 日至 2023 年 01 月 10 日，保证人为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刘少建个人提供连带责任，其最高额度为 5,000 万元；2021 年 11 月 17 日，签订编号为“2021 年最高保字第 1117001-1 号”，“2021 年最高保字第 1117001-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保证人为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刘少建个人提供连带责任，其最高额度为 6,000 万元，同时签订编号为“2021 年综字第 1117001 号”的综合授信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授信金额 5,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 39,171,043.17 元。

(3) 2021 年 3 月 19 日，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冀-15-2021-010”的不可循环借款合同，有效期至 2022 年 3 月 18 日，单笔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年利率原为 3.85%，自 2021 年 12 月 22 日更改为 3.80%，借款用途为支付经营所需款项。同时签订编号为“冀-15-2021-010（保 1）”、“冀-15-2021-010（保 2）”的担保合同，分别由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刘少建个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 1,000 万元整。

(4) 2021 年 9 月 26 日，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1 信银石综合授信合同(10 版,2021 年)字第 078811】号”的综合授信合同，信用额度为 50,000,000.00 元，有效期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单笔借款期限均为 1 年且不以信用额度有效期为借款还款日。2021 年 10 月 18 日、2021 年 11 月 15 日、2021 年 11 月 23 日、2021 年 12 月 16 日分别签订了编号“银石信 e 融 2021 年字/第 21100086 号 202100165664”、“银石信 e 融 2021 年字/第 21100086 号 202100185449”、“银石信 e 融 2021 年字/第 21100086 号 202100191383”、“银石信 e 融 2021 年字/第 21100086 号 202100210278”的不可循环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 7,057,322.98 元、2,825,430.69 元、21,394,690.21 元、7,623,841.48 元，借款年利率为 4.80%，2021 年 12 月 23 日签订了编号为“银石信 e 融 2021 年字/第 21100086 号 202100214529”的不可循环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5,881,343.94 元，借款年利率为 4.75%，借款用途均为货物贸易等款项。同时签订编号为“2021 信银行最高额保证合同（1.0 版，2021 年）字第 078952 号”、“2021 信银石最高额保证合同（1.0

版，2021年）字第078812号”的最高额担保合同，分别由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刘少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44,782,629.30元。

19、应付账款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货款	9,757,308.57	9,144,831.09
工程款	26,627,634.14	31,566,366.21
设备款	1,638,186.97	3,772,525.00
服务费	12,828,561.50	26,442,423.05
合计	50,851,691.18	70,926,145.35

其中，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货款	461,797.25	427,834.93	尚未结算
设备款	250,000.00	1,714,380.00	尚未结算
工程款	13,227,966.77	15,634,608.14	尚未结算
服务费	501,124.39	976,971.80	尚未结算
合计	14,440,888.41	18,753,794.87	

20、预收款项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服务费		——
货款		——
租赁费		741,203.82
合计		741,203.82

21、合同负债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服务费	2,251,838.28	963,437.07

22、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短期薪酬	2,761,830.94	60,765,132.57	62,701,891.00	825,072.51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321,783.71	7,321,783.71	-
合计	2,761,830.94	68,086,916.28	70,023,674.71	825,072.51

(1) 短期薪酬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61,830.94	51,213,806.76	53,150,565.19	825,072.51
职工福利费		1,812,695.66	1,812,695.66	
社会保险费		4,522,377.59	4,522,377.59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3,724,189.29	3,724,189.29	
2. 工伤保险费		795,716.78	795,716.78	
3. 生育保险费		2,471.52	2,471.52	
住房公积金		3,198,126.68	3,198,126.6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125.88	18,125.88	
合计	2,761,830.94	60,765,132.57	62,701,891.00	825,072.51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离职后福利				
其中：1. 基本养老保险费		7,013,441.52	7,013,441.52	
2. 失业保险费		308,342.19	308,342.19	
合计		7,321,783.71	7,321,783.71	

23、应交税费

税项	2021.12.31	2020.12.31
企业所得税	6,417,652.13	9,254,411.57
增值税	389,732.24	188.57
城建税	11,700.45	705.04
个人所得税	46,855.07	56,047.13
教育费附加	5,014.48	302.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342.98	201.44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印花税	47,741.00	17,674.20
环境保护税	205.15	287.67
合 计	6,922,243.50	9,329,817.78

24、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股利		1,709,077.83
其他应付款	200,890,665.63	25,710,078.98
合 计	200,890,665.63	27,419,156.81

(1) 应付股利

项目	2021.12.31	2020.12.31
普通股股利		1,709,077.83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押金	1,859,500.00	849,800.00
保证金	51,884,417.60	22,796,362.80
质保金	108,003.09	885,210.29
欠付费用	765,538.10	854,925.76
代购商品款	146,273,206.84	323,780.13
合 计	200,890,665.63	25,710,078.98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2,000,000.00	4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16,483.45	——
合 计	42,716,483.45	4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保证借款	42,000,000.00	46,000,000.00

说明：详见“长期借款”说明。

26、其他流动负债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待转销项税额	193,359.53	81,469.24

27、长期借款

项 目	2021.12.31	利率区间	2020.12.31	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87,000,000.00	4.90%	133,000,000.00	4.90%
小 计	87,000,000.00		133,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 款	42,000,000.00		46,000,000.00	
合 计	45,000,000.00		87,000,000.00	

说明：

(1) 2013 年 7 月 1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唐山港曹妃甸港区文丰通用杂货泊位工程项目，借款金额人民币 1 亿元整，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7 月 3 日起 11 年整，利率为浮动利率，由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27,000,000.00 元，其中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13,000,000.00 元。

(2) 2013 年 10 月 30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唐山港曹妃甸港区文丰通用杂货泊位工程项目，借款金额人民币 1 亿元整，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10 月 30 日起 11 年整，利率为浮动利率，由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27,000,000.00 元，其中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13,000,000.00 元。

(3) 2013 年 12 月 2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唐山港曹妃甸港区文丰通用杂货泊位工程项目，借款金额人民币 2800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2 日起 11 年整，利率为浮动利率，由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 元，其中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3,000,000.00 元。

(4) 2015 年 1 月 30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唐山港曹妃甸港区文丰通用杂货泊位工程项目，借款金额人民币 1 亿元整（2015 年 1 月 30 日及 2015 年 2 月 2 日分别收到 5,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30 日起 10 年整，利率为浮动利率，由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为 27,000,000.00 元，其中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13,000,000.00 元。

28、租赁负债

项 目	2021.12.31	2021.01.01
土地租赁	9,701,513.71	10,380,158.47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16,483.45	678,644.76
合 计	8,985,030.26	9,701,513.71

说明：2021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496,013.17元，计入到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中。

29、递延收益

项 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271,985.50	18,780,000.00	2,281,559.52	73,770,425.98	财政拨款

说明：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五、51、政府补助。

30、股本（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股本金额	比例%			股本金额	比例%
股份总额	75,166.00	100.00			75,166.00	100.00

31、资本公积

项 目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020.12.31	92,828,278.63	1,470,000.00	94,298,278.63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92,828,278.63	1,470,000.00	94,298,278.63

32、专项储备

项 目	安全生产费
2020.12.31	1,347,063.19
本期增加	1,232,184.49
本期减少	1,194,849.08
2021.12.31	1,384,398.60

33、盈余公积

项 目	法定盈余公积
2020.12.31	35,990,954.97
本期增加	8,946,579.57
本期减少	

2021.12.31 44,937,534.54

34、未分配利润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所得税后的利润，按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 ①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②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 ③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④支付普通股股利。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调整前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73,522,921.61	204,780,980.26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73,522,921.61	204,780,980.2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006,328.65	75,487,825.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946,579.57	6,745,884.2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356,582,670.69	273,522,921.61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 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对期初未分配利润的影响参见附注三、33。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0,461,323.89	225,235,184.64	366,038,665.20	208,678,155.42
其他业务	3,846,637.57	170,991.21	2,001,345.34	8,677.8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行业划分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主要行业类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木材行业	143,079,455.62	63,186,997.28	113,669,665.65	48,082,397.27
非木材行业	237,381,868.27	162,048,187.36	252,368,999.55	160,595,758.15
小 计	380,461,323.89	225,235,184.64	366,038,665.20	208,678,155.42
其他业务：				
树皮销售	3,539,135.86		1,718,407.79	
其他收入	307,501.71	170,991.21	282,937.55	8,677.85
小 计	3,846,637.57	170,991.21	2,001,345.34	8,677.85
合 计	384,307,961.46	225,406,175.85	368,040,010.54	208,686,833.2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型划分

主要产品类型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港口服务	200,171,772.62	132,036,468.11	189,835,799.89	121,470,547.03
运输服务	104,324,466.61	61,953,048.39	104,012,242.28	58,169,225.54
熏蒸服务	20,773,769.30	13,211,237.32	25,351,388.79	13,508,480.85
租赁及管理服务	40,905,423.23	14,403,865.05	39,702,767.90	13,690,135.59
代理服务	12,517,960.65	258,956.52	6,365,881.98	609,005.43
烘干服务	1,767,931.48	3,371,609.25	770,584.36	1,230,760.98
小 计	380,461,323.89	225,235,184.64	366,038,665.20	208,678,155.42
其他业务：				
树皮销售	3,539,135.86	-	1,718,407.79	
其他收入	307,501.71	170,991.21	282,937.55	8,677.85
小 计	3,846,637.57	170,991.21	2,001,345.34	8,677.85
合 计	384,307,961.46	225,406,175.85	368,040,010.54	208,686,833.27

(4) 营业收入分解信息

2021 年度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港口服务	运输服务	熏蒸服务	租赁及管理 服务	代理服务	烘干服务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00,171,772.62	100,083,815.72	20,773,769.30	9,051,460.24	12,517,960.65	1,767,931.48	344,366,710.01
在某一时段确认		4,240,650.89		31,853,962.99			36,094,613.88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846,637.57
在某一时段确认							
合计	200,171,772.62	104,324,466.61	20,773,769.30	40,905,423.23	12,517,960.65	1,767,931.48	384,307,961.46

(续上表)

	2020 年度						合计
	港口服务	运输服务	熏蒸服务	租赁及管理 服务	代理服务	烘干服务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89,835,799.89	104,012,242.28	25,351,388.79	11,112,372.93	6,365,881.98	770,584.36	337,448,270.23
在某一时段确认				28,590,394.97			28,590,394.97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001,345.34
在某一时段确认							
合计	189,835,799.89	104,012,242.28	25,351,388.79	39,702,767.90	6,365,881.98	770,584.36	368,040,010.54

(5) 履约义务的说明

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25。公司与客户签订提供服务合同，公司在约定的期限完成提供的服务。客户在公司完成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后信用期限内支付合同价款。

(6) 与剩余履约义务有关的信息

公司不存在剩余履约义务。

36、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849.92	366,752.35
教育费附加	136,649.96	157,179.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91,099.97	104,786.40
房产税	4,533,654.21	4,448,296.61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土地使用税	7,447,978.02	10,450,835.04
车船使用税	81,706.43	61,514.50
印花税	341,405.30	226,371.20
环境保护税	333.25	892.12
合 计	12,951,677.06	15,816,627.80

说明：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37、销售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职工薪酬	1,287,076.01	842,424.06
办公会议费	59,205.35	32,051.66
折旧摊销	46,321.39	47,195.85
维修费	1,329.92	12,049.19
差旅交通费	751.72	2,867.26
合 计	1,394,684.39	936,588.02

38、管理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折旧摊销费	12,640,900.29	11,786,575.01
职工薪酬	9,622,815.40	8,021,452.01
水电费	1,051,440.54	1,303,482.81
办公费	707,686.24	1,009,522.33
业务招待费	940,582.66	950,924.00
中介机构费	941,448.24	1,640,724.41
差旅交通费	456,651.49	488,746.12
取暖费	295,435.26	399,914.84
修理费	241,728.68	685,771.81
残保金	513,298.39	397,335.19
其他费用	444,659.32	576,736.72
合 计	27,856,646.51	27,261,185.25

39、财务费用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11,726,591.08	15,228,470.24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减：利息收入	690,287.50	1,049,593.77
承兑汇票贴息	41,856.62	98,842.78
汇兑损益	-443,831.43	-47,953.88
手续费及其他	16,941.24	37,059.36
合 计	10,651,270.01	14,266,824.73

40、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进口木材贸易与无害化处理补贴	2,649,735.85	2,708,501.84	与收益相关
毕业生社保补助	17,780.66	28,245.51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6,689.72	25,064.1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80,169.83	355,008.74	与收益相关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企业补贴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退役军人税金抵减	166,939.59	429,088.40	与收益相关
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1,083,469.22	785,410.68	与收益相关
码头主体建设补贴	2,281,559.52	1,622,100.43	与资产相关
退土地使用税	2,817,010.95		与收益相关
专项结构补贴		479,000.00	与收益相关
印花税退款		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申报材料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68,400.00	9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9,186,755.34	7,435,319.70	

说明：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五、51、政府补助。

41、投资收益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4,800,000.00	5,400,000.00
合 计	4,800,000.00	5,400,000.00

42、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500.98	4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21,357.35	-3,756,042.3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26,896.73	351,662.13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 计	-2,758,755.06	-3,403,980.21
-----	---------------	---------------

43、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037,140.63	493,189.62
代建工程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685,775.97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以“-”填列）		69,992.20
合 计	1,037,140.63	1,248,957.79

4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罚款所得	584,365.00	219,276.67
预计负债转回		117,982.00
其他所得	127,596.54	262,522.26
合 计	711,961.54	599,780.93

4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96,871.56	20,000.00
其他支出	0.32	1,051.50
合 计	196,871.88	21,051.50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3,691,616.47	28,722,504.49
递延所得税调整	-5,083,859.64	-2,299,375.51
合 计	28,607,756.83	26,423,128.98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润总额	118,827,738.21	112,330,978.18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706,162.82	28,082,744.55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3,481.80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1,200,000.00	-1,350,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01,594.01	159,823.27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25,957.04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8,607,756.83	26,423,128.98

4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收入	690,287.50	1,049,593.77
政府补助	25,685,195.82	11,096,720.19
往来款及保证金	217,271,971.64	230,634,099.49
合 计	243,647,454.96	242,780,413.4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付现费用	8,280,633.84	7,568,373.69
往来款及保证金	173,481,573.08	205,878,716.13
合 计	181,762,206.92	213,447,089.82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上市申报费用	5,675,000.00	1,464,500.00
归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207,152.00	
合 计	6,882,152.00	1,464,500.00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2020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0,219,981.38	85,907,849.20
加：信用减值损失	2,758,755.06	3,403,980.21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8,386,053.76	45,923,085.0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92,648.26	
无形资产摊销	9,718,561.17	8,850,113.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03,245.79	5,779,824.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7,140.63	-1,248,957.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38,277.20	15,199,417.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00,000.00	-5,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83,859.64	-2,299,375.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1,941.51	-71,491.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496,670.42	69,341,705.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9,627,411.46	-117,050,003.24
其他	-58,776,959.82	54,473,78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668,362.06	162,809,934.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273,794.18	58,791,119.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791,119.98	81,091,706.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82,674.20	-22,300,586.1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一、现金	79,273,794.18	58,791,119.98
其中：库存现金	49,747.27	49,328.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215,564.80	58,741,791.52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482.11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273,794.18	58,791,119.9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 现金等价物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1.12.31 账面价值	2020.12.31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105,654.66	2,328,694.84	农民工工资预储 金、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151,384,855.63	152,157,124.89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33,993,391.60	31,481,166.82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8,394,448.77	70,200,036.57	借款抵押
合 计	314,878,350.66	256,167,023.12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期末外币 余额	折算 汇率	期末折算人 民币余额	期末外 币余额	折算汇 率	期末折算人 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2,824.92	6.5249	279,428.32

51、政府补助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种 项目类	2020.12.31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结转 计入损益 的金额	其他 变动	2021.12.31	本期结 转计入 损益的 列报项 目	与资 产相 关/与 收益 相关
码头财 主体政 建设拨 补助款	57,271,985.50	18,780,000.00	2,281,559.52		73,770,425.98	其他收 益	与资 产相 关

说明：码头主体建设补助项目，根据唐山市曹妃甸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8）70 号，公司于 2019 年收到 2 笔政府补助累计 52,600,000.00 元，2020 年度收到 1 笔政府补助累计 6,500,000.00 元，2021 年度收到 2 笔政府补助累计 18,780,000.00 元，由于该项目是对固定资产-码头主体进行的补助，公司将其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并于码头主体折旧年限内平均结转，2021 年度结转其他收益 2,281,559.52 元，2020 年度结转其他收益 1,622,100.43 元，2019 年度结转其他收益 205,914.07 元。

（2）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2021 年度计入损益的金额	2021 年度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进口木材贸易与无害化处理补贴	财政拨款	2,649,735.8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财政拨款	6,689.7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退役军人税金抵减	财政拨款	166,939.5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财政拨款	1,083,469.2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码头主体建设补贴	财政拨款	2,281,559.5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退土地使用税	财政拨款	2,817,010.9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环境认证补助	财政拨款	1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毕业生社保补助	财政拨款	17,780.66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80,169.8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财政拨款	68,4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186,755.34		

（续上表）

补助项目	种类	2020 年度计入损益的金额	2020 年度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进口木材贸易与无害化处理补贴	财政拨款	2,708,501.8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毕业生社保补助	财政拨款	28,245.5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财政拨款	25,064.1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财政拨款	355,008.7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退役军人增值税抵减	财政拨款	429,088.4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财政拨款	785,410.6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码头主体建设补贴	财政拨款	1,622,100.4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专项结构补	财政拨款	479,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
印花税退款	财政拨款	2,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
上市申报材料奖励	财政拨款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
以工代训补贴	财政拨款	9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
合 计		7,435,319.70		

说明：

① 进口木材贸易与无害化处理补贴项目，根据《唐山市曹妃甸区关于加快中林文丰木材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的意见》，《唐山市海洋口岸和港航管理局关于申报口岸重点工作奖补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21 年度累计收到原木补贴款 2,649,735.85 元，由于该项目未来不会形成长期资产，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② 毕业生社保补助项目，根据《唐山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于 2021 年度累计收到毕业生社保补助 17,780.66 元，由于该项目未来不会形成长期资产，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③ 稳岗补贴项目，根据冀人社字（2021）180 号《关于延续实施部分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措施的通知》、唐人社（2019）105 号《关于认真贯彻落实稳定就业有关政策的通知》，公司于 2021 年度累计收到稳岗补贴 80,169.83 元，由于该项目未来不会形成长期资产，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④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企业项目，公司于 2021 年度累计收到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企业资金补贴 15,000.00 元，由于该项目未来不会形成长期资产，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⑤ 退伍军人税金加计抵减项目，根据财税（2019）21 号《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公司于 2021 年度累计税金加计抵减 166,939.59 元，由于该项目未来不会形成长期资产，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⑥ 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项目，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和《关于明确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公司于 2021 年度累计增值税加计抵减 1,083,469.22 元，由于该项目未来不会形成长期资产，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⑦ 码头主体建设补助项目，根据唐山市曹妃甸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8）70 号，2021 年度收到 2 笔政府补助累计 18,780,000.00 元，由于该项目是对固定资产-码头主体进行的补助，公司将其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并于码头主体折旧年限内平均结转，2021 年度结转其他收益 2,281,559.52 元。

⑧ 个税手续费返还项目，公司于 2021 年度累计收到个税手续费返还累计 6,689.72 元，由于该项目未来不会形成长期资产，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⑨专项结构补贴项目，根据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关于用好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冀人社〔2020〕117号）文件规定，由于该项目未来不会形成长期资产，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⑩以工代训补贴项目，根据冀人社〔2020〕106号关于印发《河北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政策释义》的通知，公司于2021年累计收到以工代训补贴68,400元，由于该项目未来不会形成长期资产，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⑪退土地使用税项目，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物流企业承租用于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的土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度累计收到退回的土地使用税共计2,817,010.95元，由于该项目未来不会形成长期资产，公司将其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六)、合并范围的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没有发生变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文丰码头	曹妃甸	唐山	港口码头	65		设立
兴林供应链	曹妃甸	唐山	代理运输	100		设立
文丰港口	曹妃甸	唐山	港口码头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21.12.31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文丰码头	35	-1,786,347.27		101,561,009.0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1.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文丰码头	71,212,607.65	627,629,691.19	698,842,298.84	259,266,450.94	149,408,094.43	408,674,545.36

(续上表)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20.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文丰码头	82,762,802.19	581,948,699.20	664,711,501.39	225,225,352.17	144,271,985.50	369,497,337.67

子公司名称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文丰码头	183,093,518.09	-5,103,849.33	-5,306,547.05	21,145,318.46	189,566,845.38	29,771,496.07	29,771,496.07	32,420,375.23

(八)、金融工具及风险管理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公司的风险水平。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5.92%（2020 年 12 月 31 日：48.2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9.33%（2020 年 12 月 31 日：97.66%）。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没有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没有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1.12.31					合 计
	一年以 内	一年至二 年以内	二年至 三年以 内	三年至 五年以 内	五年以 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927.38					7,927.38
应收票据	2,122.31					2,122.31
应收账款	12,009.90					12,009.90
应收款项融资	194.94					194.94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19,898.60				19,898.60
金融资产合计	42,153.13	-	-	-	- 42,153.13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895.37				10,895.37
应付账款	5,085.17				5,085.17
其他应付款	20,089.07				20,089.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4,271.65				4,271.65
长期借款		3,225.00	1,275.00		-
租赁负债	898.50				898.5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 计	41,239.75	3,225.00	1,275.00	-	- 41,239.7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12.31					合 计
	一年以 内	一年至二 年以内	二年至 三年以 内	三年至 五年以 内	五年以 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111.98					6,111.98
应收票据	2,721.45					2,721.45
应收账款	14,226.07					14,226.07
应收款项融资	375.00					375.00
其他应收款	10,908.80					10,908.80
金融资产合计	34,343.30					34,343.3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010.00					9,010.00
应付账款	7,092.61					7,092.61
其他应付款	2,571.01					2,571.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4,600.00					4,600.00
长期借款		4,200.00	3,225.00	1,275.00		8,70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 计	23,273.62	4,200.00	3,225.00	1,275.00		31,973.62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6,111.41	232.87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10,895.37	9,01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7,921.56	5,874.18
金融负债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200.00	4,600.00
长期借款	4,500.00	8,700.00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50.72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112.43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于本期间期末，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2021.12.31	2020.12.31
美元		

（续上表）

项 目	外币资产	
	2021.12.31	2020.12.31
美元		27.94

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各个报告期间外币兑人民币汇率的可能合理变动对本期间当期损益的税后影响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税后利润上升（下降）	2021年度	2020年	
美元汇率上升	5%	5%	1.05
美元汇率下降	-5%	-5%	-1.05

2、资本管理

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为 28.62%（2020 年 12 月 31 日：23.75%）。

(九)、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是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公司表决权比例%
北京嘉润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项目投资	4,500	78.20	78.20

公司最终控制方是：

北京嘉润通投资有限公司的唯一的股东刘少建。

2、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刘文丰、陆明荣夫妇	刘少建的父亲和母亲
河北文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文丰集团”）	刘文丰控制的企业
唐山文丰山川轮毂有限公司（“山川轮毂”）	文丰集团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唐山文丰特钢有限公司（“文丰特钢”）	“山川轮毂”2020年2月18日更名“文丰特钢”
唐山文丰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文丰资源”）	文丰特钢控制的企业
河北文丰新材料有限公司（“文丰新材料”）	文丰集团控制的企业
河北美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美仑房地产”）	文丰集团控制的企业
唐山市国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国进金属”）	文丰集团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唐山文丰重工有限公司（“文丰重工”）	“国进金属”2020年6月17日更名“文丰重工”
河北自贸区文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文丰贸易”）	文丰集团控制的企业
北京华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万事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唐山奥瀚商贸有限公司（“奥瀚商贸”）	公司股东
唐山新创物流有限公司（“新创物流”）	唐山奥瀚商贸有限公司控股100%子公司
唐山新创环保砖制造有限公司（“新创环保砖”）	新创物流控股100%子公司
张建超	张彬之子、刘少建表兄弟
唐山曹妃甸木材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木材产业园”）	张建超控制企业
唐山树仁木业有限公司（“树仁木业”）	张建超控制企业
唐山曹妃甸丰融科技有限公司（“丰融科技”）	张建超控制企业
河北国森木业有限公司（“国森木业”）	木材产业园参股35%并实施重大影响
丰泽木业有限公司（“丰泽木业”）	木材产业园参股35%并实施重大影响
河北唐山曹妃甸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妃甸银行”）	公司参股公司、吕磊任董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说明：（1）以上披露的其他关联方为重要关联方或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方。

4、关联交易情况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文丰特钢	配件维修	21,906.05	10,126.06
文丰特钢	采购余热	446,306.03	
新创环保砖	工程材料采购		275,309.74
树仁木业	材料采购		443,596.90

说明：关联方采购价格按照市场定价。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文丰特钢	运输服务	82,553,441.87	88,304,790.14
文丰资源	运输服务	180,811.33	224,377.35
文丰新材料	运输服务	302,655.66	274,716.98
文丰重工	运输服务	11,367.56	17,880.00
文丰贸易	运输服务	130,316.96	
文丰贸易	租赁及管理服务收入	52,922.10	
新创物流	运输服务	72,229.08	
国森木业	租赁及管理服务收入	17,163.23	32,702.52
丰泽木业	租赁及管理服务收入	888,201.30	907.94
丰泽木业	运输服务	3,238.06	

说明：关联方销售价格按照市场价格。

(2) 关联方资产转让

①购买资产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木材产业园	购买土地及建筑物		
文丰特钢	购买熏蒸轨道平车		1,572,123.89
树仁木业	购买干燥窑		5,796,931.01

说明：关联方资产转让定价公允。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	2020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
树仁木业	土地使用权	1,107,478.92	553,739.46

说明：关联方资产租赁价格公允。

(4) 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 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文丰集团	10,000.00	2013.7.3	2026.7.2	否
文丰集团	10,000.00	2013.10.30	2026.10.29	否
文丰集团	2,800.00	2013.12.2	2026.12.1	否
文丰集团	10,000.00	2015.1.30	2027.1.29	否
文丰集团	7,000.00	2019.2.14	2021.2.13	是
文丰集团、刘少建	5,000.00	2020.09.16	2022.03.14	是
文丰集团、刘少建	5,000.00	2021.1.11	2023.01.10	是
文丰集团、刘少建	1,000.00	2022.3.21	2025.3.21	否
文丰集团、刘少建	5,000.00	2021.9.26	2023.2.28	否
文丰集团、刘少建	6,000.00	2021.11.17	2023.11.16	否

(5) 关联方借款及存款

① 关联方借款

关联方	借款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曹妃甸银行	8,000,000.00	2020/8/13	2021/2/13	
曹妃甸银行	1,800,000.00	2020/8/15	2021/2/13	
曹妃甸银行	1,300,000.00	2020/9/7	2021/2/13	

说明：

② 关联方借款利息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曹妃甸银行	借款利息	66,257.76	3,143,956.97

③ 关联方存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12.31	2020.12.31
存款余额	曹妃甸银行	14,769,135.18	15,290,888.53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关键管理人员 15 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关键管理人员 15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150,391.40	1,950,390.33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文丰特钢	1,997,035.87	47,946.05	6,410,487.96	98,992.42
应收账款	文丰新材料	320,815.00	15,215.36	291,200.00	4,564.34
应收账款	文丰资源	191,660.00	9,022.15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账款	文丰特钢	501,529.89	100,267.45
其他应付款	木材产业园	479,297.57	479,297.57
应付账款	恒业标准		461,797.25
合同负债	文丰重工		19,309.36
预收账款	国森木业		5,171.64
其他应付款	国森木业		2,500.00
预收账款	丰泽木业		12,959.54
其他应付款	丰泽木业	5,000.00	
应付账款	树仁木业	553,739.46	553,739.46
应付账款	树民江建筑		1,363,982.67

6、关联方承诺

公司和树仁木业签订土地租赁合同，租赁期为 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租金合计为 6,410,128.01 元。

(十一)、 股份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没有涉及股份支付事项。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的承诺事项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021.12.31	2020.12.3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207,152.00	603,576.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207,152.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267,509.60	
以后年度	2,728,314.41	
合 计	6,410,128.0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2 年 3 月 16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租赁

作为承租人

披露信息详见附注五、13 使用权资产及五、28 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人

形成经营租赁的：

租赁收入信息详见附注五、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

票据种	2021.12.31	2020.12.31
-----	------------	------------

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608,366.38		3,608,366.38	7,100,000.00		7,100,000.00

说明：

(1) 本期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2021.12.31		2020.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0,000.00	3,608,366.38		2,1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本期内均未计提坏账准备，均未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6个月以内	56,109,067.53	50,546,757.12
6个月至1年	17,660,438.44	18,205,789.64
1至2年	12,209,468.88	15,704,153.01
2至3年	2,115,415.15	4,560,568.15
3年以上	3,400,466.95	1,403,746.51
小 计	91,494,856.95	90,421,014.43
减：坏账准备	9,721,738.79	8,529,791.21
合 计	81,773,118.16	81,891,223.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494,856.95	100.00	9,721,738.79	10.63	81,773,118.16	90,421,014.43	100.00	8,529,791.21	9.57
其中：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8,909,178.61	9.74			8,909,178.61	1,268,422.68	1.40		1,268,422.68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应收合并范围外客户	82,585,678.34	90.26	9,721,738.79	11.77	72,863,939.55	89,152,591.75	98.60	8,529,791.21	9.57	80,622,800.54
合计	91,494,856.95	100.00	9,721,738.79	10.63	81,773,118.16	90,421,014.43	100.00	8,529,791.21	9.57	81,891,223.22

①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合并范围外客户

	2021.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6 个月以内	47,199,888.92	1,347,100.53	2.85
6 个月至 1 年	17,660,438.44	861,324.52	4.88
1 至 2 年	12,209,468.88	2,914,502.26	23.87
2 至 3 年	2,115,415.15	1,198,344.53	56.65
3 年以上	3,400,466.95	3,400,466.95	100.00
合计	82,585,678.34	9,721,738.79	11.77

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合并范围外客户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6 个月以内	49,962,137.76	771,528.28	1.54
6 个月至 1 年	17,521,986.32	659,921.53	3.77
1 至 2 年	15,704,153.01	3,718,830.14	23.68
2 至 3 年	4,560,568.15	1,975,764.75	43.32
3 年以上	1,403,746.51	1,403,746.51	100.00
合计	89,152,591.75	8,529,791.2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21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91,947.58 元。

(4) 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	8,556,805.95	9.35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唐山曹妃甸兴潮木业有限公司	6,745,191.27	7.37	570,184.24
新佳木业（唐山曹妃甸）有限公司	5,514,446.40	6.03	138,231.74
唐山曹妃甸中森木业有限公司	5,494,925.37	6.01	696,199.41
唐山木麦商贸有限公司	4,951,607.95	5.41	118,881.21
合 计	31,262,976.94	34.17	1,523,496.60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利息	1,945,899.99	4,184,700.00
应收股利	3,174,001.67	5,628,442.42
其他应收款	253,430,118.28	183,053,146.94
合 计	258,550,019.94	192,866,289.36

(1) 应收利息

①应收利息分类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关联方借款	1,945,899.99	4,184,700.00

(2) 应收股利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普通股股利	3,174,001.67	5,628,442.42

(3)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1.12.31	2020.12.31
6 个月以内	156,881,638.10	50,545,607.25
6 个月至 1 年	56,081,858.46	40,791,085.88
1 至 2 年	5,145,422.55	76,503,440.83
2 至 3 年	36,319,070.96	15,872,491.99
3 年以上	112,514.51	3,514.51
小 计	254,540,504.58	183,716,140.46
减：坏账准备	1,110,386.30	662,993.52
合 计	253,430,118.28	183,053,146.94

②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 押金 和保 证金 及往 来款 应收 代理 业务 代垫 款备 用金	55,448,743.8 8	114,856.39	55,333,887.4 9	75,884,161.4 7	118,387.6 2	75,765,773.8 5
	198,942,760. 70	994,713.80	197,948,046. 90	107,436,479. 37	537,182.4 0	106,899,296. 97
	149,000.00	816.11	148,183.89	395,499.62	7,423.50	388,076.12
合 计	254,540,504. 58	1,110,386. 30	253,430,118. 28	183,716,140. 46	662,993.5 2	183,053,146. 94

③ 本期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 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及往来款	55,448,743.88	0.21	114,856.39	55,333,887.49
应收代理业务代垫款	198,942,760.70	0.50	994,713.80	197,948,046.90
备用金	149,000.00	0.55	816.11	148,183.89
合计	254,540,504.58	0.44	1,110,386.30	253,430,118.2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及往来款	75,884,161.47	0.16	118,387.62	75,765,773.85	
应收代理业务代垫款	107,436,479.37	0.50	537,182.40	106,899,296.97	
备用金	395,499.62	1.88	7,423.50	388,076.12	
合计	183,716,140.46	0.36	662,993.52	183,053,146.94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62,993.5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在本期	662,993.52
本期计提	447,392.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10,386.30

⑤本期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	-----------------------------	--------------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唐山安轩商贸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代垫款	77,319,665.82	6个月以内	30.38	386,598.33
唐山耀卓商贸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代垫款	62,328,528.89	6个月以内	24.49	311,642.64
唐山曹妃甸文丰码头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代垫款	55,000,000.00	6个月至1年	21.61	
河北大埠木业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代垫款	22,612,376.88	2至3年	8.88	113,061.88
唐山铭木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业务 代垫款	19,652,995.74	3年以内	7.72	98,264.98
合计		236,913,567.33		93.08	909,567.83

4、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6,000,000.00		256,000,000.00	143,500,000.00		143,5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文丰港	3,500,000.00	112,500,000.00		116,000,000.00		
文丰码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兴林供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43,500,000.00	112,500,000.00		256,000,000.00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15,583,055.42	180,806,376.24
其他业务收入	9,763,575.38	6,158,947.67
主营业务成本	97,776,114.12	86,835,585.86
其他业务成本	167,631.01	77,479.70

6、投资收益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08,852.99	13,002,219.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入	4,800,000.00	5,400,000.00
合 计	8,908,852.99	18,402,219.25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37,140.63	1,248,957.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86,755.34	7,435,319.70
债务重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5,089.66	578,729.43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0,738,985.63	9,263,006.9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685,142.22	2,315,044.1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053,843.41	6,947,962.7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1,453,116.87	837,766.9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600,726.54	6,110,195.77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5	6.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0	6.20

3、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1	0.09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1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东的净利润

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6 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唐山曹妃甸工业区装备制造园区唐山曹妃甸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